臺大中文學報　第四十期
2013 年 3 月　頁 367~424
臺 灣 大 學 中 國 文 學 系

從「皮」詞族論閩南語 pʰua3 pĩ7（生病）的本字

楊　素　梅*

提　要

本文從詞族研究觀點探討閩南語表示生病的 pʰua3 pĩ7 一詞的漢語語源。文中檢討一般所標寫的「破病」與「發病」，前者只可分析爲述賓詞組，且由於「破」字取義於聲符「皮」的義素：去除分離，因此是表示破除疾病而非生病。而後者無法對應於閩東方言的音韻規則。文獻中另有「被病」一詞，由疾病披覆於身，引申爲罹患疾病。語音方面，無法建立閩語各次方言間的規則對當，透過尋音法僅能舉證若干例外的演變，合理的推測是韻書失收音義記錄。另據「皮」詞族內部及典籍中的通假現象，音字和音義非嚴格對應，說明閩南語「被」字確可讀爲 pʰua3。

進一步利用 *s 詞綴的構詞與別義作用，來構擬「被」pʰua3 語源形式爲 *s-bjiars，*s- 詞頭將名詞轉變爲動詞，*-s 詞尾造成去聲別義。說明了上古音到閩南語的音韻演變後，同時釐析閩南語「被」字三音讀的語義及層次：pʰua3 來自上古層，僅保留在「被病」一詞；pʰe7 屬晉代北方層，表示被褥一

本文於 101.09.05 收稿，102.02.27 審查通過。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生。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類；pi7 是文讀層的表現，用來作爲被動的標記。

本文的結論是，閩南的 pʰua3 pī7 的漢語語源爲「被病」。

關鍵詞：詞族、詞源、歷史語言學、閩南語、生病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The Etymon of *p^{h}ua3 pĩ7* "To Get Ill" in Southern Min Dialect: The "皮" Word Family

Yang Su-Mei*

Abstract

This paper aims to explore the etymon of *p^{h}ua3 pĩ7*, a verb which means "to get ill," in southern Min. Most of the dialect dictionaries use "破病" or "發病" as the Chinese etymon of *p^{h}ua3 pĩ7*. "破病" is a verb-object phrase. The radical "皮" in "破" means to remove, to separate in Old Chinese, so "破病" actually means "to recover from ill", rather than "to get ill." In contrast, "發病" does not correspond to the phonological rules of the eastern Min dialects. Another possible form "被病" can be found in Old Chinese literature. "被" is derived from the phonetic element of the "pi"(皮), and gets its basic meaning "to cover, to add". Thus, "被病" literally means that "the body is covered by the illness" -- a metaphorical expression of getting ill.

As for the aspect of pronunciation, it is difficult to explain irregular sound correspondences between medieval phonology and the Min dialects. It is because that some records of pronunciation and meaning of "被" were omitted in traditional

* Ph.D. Student,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Chinese phonetic dictionaries. According to the interchangeability of those cognates in“皮”word family and in classics,“被”is a derived word of labial sound, and the Group Ge of the Ancient Phonology（上古歌部）. Thus *pʰua3* can be seen as one of the sound of“被”in the southern Min dialect.

Furthermore, the reconstruction of“被”as *s-bjiars is based upon the Sino-Tibetan comparative studies. The *s- prefix converts nouns into verbs, while the *-s suffix marks the“departing”tone. After discussing the shift in the Min dialects, this paper seeks to differentiate the diachronic strata of“被”in the southern Min dialect. I contend that (1) *pʰua3* is only preserved in“被病”, and could be traced back to the archaic stratum; (2) *pʰe7* means quilt, and belongs to the Jin northern stratum; (3) *pi7* is a marker of passive sentence, and belongs to the Tang-Song stratum. To sum up, the Chinese etymon of *pʰua3 pĩ7* is“被病.”

***Keywords*: word family, etymon, historical linguistics, southern Min, to get ill**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從「皮」詞族論閩南語 $p^hua3\ pĩ7$（生病）的本字*

楊　素　梅

一、前　言

閩南語 $p^hua3\ pĩ7$ 一詞，[1] 意表生病，歷來方言辭典均寫成「破病」。[2] 根

* 本研究的想法發軔於臺灣大學中文系張宇衛博士提供的「薌他君石祠堂畫像石」碑文，而詞族觀點係習得於楊秀芳先生課堂上，初稿完成後，亦承先生惠賜寶貴意見。撰寫期間，屢次向中央研究院語言所吳瑞文先生請教閩語語音對應、音韻演變等問題，向張宇衛博士請教古文字字形及古籍詮釋，並與博士生譚家麒先生討論詞族概念及研究方法，特此聲明致謝。本文承蒙兩位不具名的審查人及學報編輯委員會惠賜修訂建議，均已從善改正，深致謝忱。另，寫作過程曾使用中央研究院建構之「漢籍電子文獻資料庫」、「殷周金文暨青銅器資料庫」及與臺灣大學中文系共同開發的「漢字古今音資料庫」進行語料檢索，獲致許多方便，謹此一併申謝。

1 調類以 12345678 標記在音節尾端，分別表示陰平、陰上、陰去、陰入、陽平、陽上、陽去、陽入。另，「病」字所在梗攝於廈門、漳州、泉州有ī：ẽ：ĩ的對比，筆者行文採用廈門音。

2 翻查以下辭書均標寫爲「破病」：Douglas（1873）《廈英大辭典》，頁 400；（日）小川尚義（1931）《臺日大辭典》下冊，頁 877；Maryknoll（1976）《中國閩南語英語字典》，頁 623；廈門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研究所漢語研究室（1993）《普通話閩南語詞典》，頁 603；北京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語言學研究室編（1995）《漢語方言詞匯》，頁 456；李榮、周長楫（1998）《廈門方言詞典》，頁 43；許寶華、（日）宮田一郎編（1999）《漢語方言大詞典》，頁 4685；董忠司（2001）《臺灣閩南語辭典》，頁 1109；李榮主編（2002）《現代漢語方言大詞典》，頁 3139；周長楫（2006）《閩南方言大詞典》，頁 76；張屏生（2007）《臺灣地區漢語方言的語音和

臺灣學術期刊資料庫

據閩南語內部的音韻規則、語義對應，pī7 的本字確實爲「病」；然 pʰua3 與「破」字的關聯，僅建立在音讀上符合過韻滂母去聲的規則讀法，[3] 於語義方面卻不易解釋如何可能有「生病」之意。另有人標寫爲「發病」，由字面看即知是生發疾病，且於文獻有徵，然筆者以爲該詞彙不符閩東方言的音韻表現，恐怕亦非正確的語源。漢代文獻中另有「被病」一詞，是否可能才是 pʰua3 pī7 的本字？[4]

考知方言本字，理想是務求與漢語語源音、義相合。在此前提下，「覓字」、「尋音」、「探義」等研究方法應運而生。新近，楊秀芳（2009）提出以詞族爲研究單位，可就補充韻書資料的不足、判斷語詞的系屬、突破文字的迷思、解釋方言詞素的關係等方面，有效解決考求方言本字的問題。筆者以爲還可補充一點，詞族內部孳乳字間的通用，正是反映上古漢語文字未成定制時，利用初文一字便能表示多音多義，而各孳乳字音讀的發音部位和韻部皆相同，各語義的發展引申關係也有跡可尋。意即可利用詞族顯現的語音線索，作爲輔助推求的間接證據。

掌握了上述研究方法和原則後，底下的內容將包括：第二節論「皮」詞族的語義特徵，作爲後文分析「破」「被」等字語義演變和構詞的基礎。第三節分從語法和音韻來檢討今日習見的「破病」和「發病」。第四節提出「被病」

詞彙》第 4 冊，頁 21。目前所見對此持懷疑態度的有：吳守禮（2000）《國台對照活用辭典》，頁 103，認爲「發」「破」之間具某種演變關係；董同龢（1960）《四個閩南語》，頁 758，其中也記錄了廈門的 pʰua3 pī7，雖以「破病」寫出，但加括號表示音相當而意義用法不合或顯有差錯，且使用問號以示存疑。除閩南外，閩東、莆仙地區也使用此語詞，方言詞典亦記作「破病」，如李如龍（1994）《福州方言詞典》，頁 251；許寶華、（日）宮田一郎編（1999）《漢語方言大詞典》，頁 4685。

[3] 閩南語「破」字文讀音 pʰo7，有「破傷風」pʰo7 siɔŋ1 hɔŋ1 一詞，是一種急性傳染病，病源體爲「破傷風桿菌」。這個「破」字顯然不是罹患之意。

[4] 本文所謂的「本字」，指的是方言語詞的來源，即漢語語源（Chinese etymon），文中有時便逕用「語源」一詞，以別於文字學中所談論漢字初形的本字。就發生學而言，語源先於文字。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一詞，從文獻證據、音韻演變等各角度做通盤的論證和解釋，務求與漢語音義相合，始得證成 pʰua3 pĩ7 的語源。

二、「皮」詞族的語義特徵[5]

所見較早「皮」字古文字形作，出自西周中期的九年裘衛鼎，[6] 其形象是以手剝取獸皮，正是《說文》所謂：「皮，剝取獸革者謂之皮。从又，爲省聲。」段注進一步解釋說：

> 剝，裂也，謂使革與肉分裂也。云革者，析言則去毛曰革，統言則不別也。……取獸革者謂之皮。皮，柀；柀，析也，見木部。因之所取謂之皮矣，引伸凡物之表皆曰皮，凡去物之表亦皆曰皮。[7]

---

5 匿名審查人提出「凡从某聲者皆有某義」是否爲確的質疑，並舉从「包」得聲的「抱」「刨」「跑」「泡」「炮」「雹」「匏」等字無必然關聯爲例。筆者於此說明，本節採用語言學界所接受的「詞族」和「同族詞」概念，係「指漢語內部某一根詞（或詞源形式）及其直接或間接孳生出來的所有詞的總和」（張博 2003：33），「這些詞有源流相因或同出一源的族屬關係，因而聲音和意義多相同相近或相關」（張博 2003：30）。中國傳統語文學中的「聲訓」、「右文說」，乃至清儒所倡「音近義通」或「聲義同源」（凡从某聲皆有某義），與本文的「詞族」和「同族詞」的意涵不盡相同。傳統研究視聲符和意義之間爲必然、絕對的因果關係，然而事實上裘錫圭（1988：178）在論及聲符與字義的關係時，業已指出，从同一聲符的形聲字在意義上不見得都有關聯；而在意義上有聯繫的同源詞，亦非均从同一聲旁，可使用同音或音近的不同聲符。由於語詞的音義關係，遠在書面文字形成前，即已約定俗成，因此詞族研究乃直探聲符承載的語源義，一個聲符可承載多個相關或無關的語源義，一個語源義亦可由多個不同聲符來表示，研究的範圍非局限於从同一聲旁的形聲字內。本文探討的「皮」詞族正巧屬於聲義相連一類之例，卻不表示筆者認同「凡从某聲皆有某義」之主張，如「丙」與「柄」、「來」與「麥」等純粹同音之假借的例子甚多，皆非本文所謂詞族或同族詞之例。至於从「包」聲之字，殷寄明（2007：68-73）業已歸納出四種語義特徵：包裹義（如：抱、泡、炮、匏）、圓義（如：刨、跑）、暴露義、猛烈義（如：雹），讀者可參看。

6 嚴一萍編：《金文總集》（臺北：藝文印書館，1983 年），編號 1322，頁 684。

7 漢・許愼撰，清・段玉裁注：《說文解字注》（臺北：洪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1 年），頁 123。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許愼及段玉裁以小篆字形說解「皮」字，原指剝取獸皮，由此便有分離、去除的語義特徵，《廣雅・釋詁三下》「皮，離也」及〈釋言〉「皮，剝也」，[8]均是著眼於此。《戰國策・韓策二・韓傀相韓》有例：「聶政大呼，所擊殺者數十人，因自皮面抉眼，自屠出腸，遂以死。」鮑彪注云：「（皮面）去面之皮。」吳師道云：「《列女傳》作『披』，蓋以刀劈面而去其皮也。」[9]意謂「皮」字此義不常見，後起的《列女傳》另以「披」字爲之。習見的「皮」字用例乃是由獸皮義擴大指稱動植物的外皮，引申爲事物的表面、表層。又由於皮膚覆蓋於外，「皮」字就有了披覆的意象，如《釋名・釋形體》言：「皮，被也，被覆體也。」[10]使从皮聲的字具有增益、施加等語義特徵。不斷增益、施加的結果，或者添加的是負面的事物，就改變了原物的形態，而成爲不平整、偏斜。先簡略圖示「皮」字詞義引申關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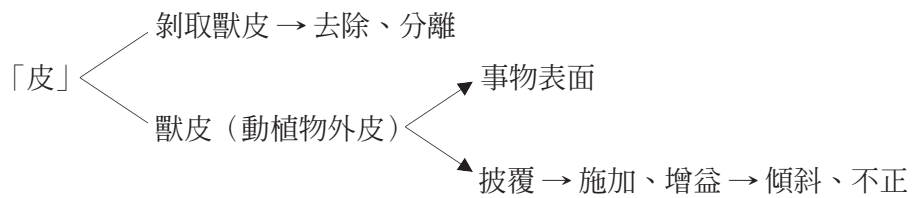


圖 1：「皮」字的語義演變關係圖

由簡圖便可清楚看出「皮」字詞義引申的兩個方向：其一是從剝取獸皮這個動作產生去除、分離的意思；其二則由剝取動作後的產物（皮革）衍生出表面或加覆，甚至傾斜不正等意涵。[11]

---

[8]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北京：中華書局，1998 年版，《小學名著六種》據四部備要本），卷 3 下，頁 71；卷 5 上，頁 94。

[9] 漢・劉向集錄，范祥雍箋證：《戰國策箋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 年），頁 1577、1583。

[10] 漢・劉熙：《釋名》（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5 年，四部叢刊初編經部），卷 2，頁 9。

[11] 張博（2003：56-57）論漢語同族詞的孳生形式時，曾以「皮」詞族爲例，指出源詞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說文通訓定聲》隨部收錄从皮聲的二十三字，[12] 其中「鮍」、「絩」二字聲符「皮」不表意，[13] 餘二十一字皆可釐析出其聲符「皮」的語義特徵，其中「跛」是「尗」的或體字，「坡」爲「陂」之或體，將合併討論。透過語源關係的探討，可說明它們同屬「皮」詞族。以下便依語義特徵分類論述「皮」詞族中的三組同族詞：（一）去除、分離；（二）披覆與施加增益合併，稱「加覆、增益」；（三）傾斜、不正。

「皮」含兩個義素：分析、加被，分別孳生出「簸、詖、柀、旇、破、披、敝、岥、猈、鮍」和「被、帔、髮、鞁、貶」兩組詞。稍後，殷寄明（2007：100-109）考釋聲符「皮」的語源義及其詞族系統，得出四種語義：分析、分解義（破、剖、詖、柀、披、鈹、簸、鮍、猈、帗）；加義（被、帔、絩、髮、貶、彼）；不平、不正義（波、坡、岥、陂、駊、頗、披、佊、跛、詖）；萎弱、萎靡義（疲、旇、披）。並且指出其中不平、不正義與「皮」的本義或引申義無涉，須另據「皮」的聲韻系聯其同源詞「偏」（殷寄明 2007：12-13）。而萎弱、萎靡之義乃本文所無，殷寄明（2007：12）認爲此乃取源於「皮」聲的比喻義（性柔而不堅），可備一說。筆者個人對「皮」詞族的理解或分類與張、殷二人論著大同小異。

12 本文僅探討《說文通訓定聲》收錄之字，張博（2003）及殷寄明（2007）歸納了該聲符所屬的所有形聲字，包括東漢許愼以後滋生分化的「柀、岥、猈、剖、帗、岥、佊」等字，本文均不論。對於某些字的說解與本文有所不同之處，除有必要，下文不另加註說明。

13 鮍，《說文》曰：「鮍魚也。从魚，皮聲。」（同註 7，頁 583）段玉裁無註語。似屬專名，聲符「皮」不表意。殷寄明（2007：12）據《集韻・支韻》：「鮍，破魚。」且援引《齊民要術・脯腊》：「作浥魚法……去直鰓，破腹作鮍，淨疏洗，不須鱗。」今人繆啓愉校釋云：「破魚腹曰『鮍』，據下文『兩兩相合』，是將一魚破成兩半，上鹽後依舊兩半合攏成一魚。」後魏・賈思勰原著，繆啓愉校釋：《齊民要術校釋》（北京：中國農業出版社，1998 年），卷 8，頁 580、583。輔以《新唐書・百官志三》：「饗宗廟，則供魚鮍；祀昊天上帝，有司攝事，則供醒魚。」宋・歐陽修、宋祁同撰：《新唐書》（臺北：鼎文書局，1976 年），卷 48，頁 1277。可證「鮍」字確有分析、分離之義素。

絩，《說文》曰：「絛屬。从糸，皮聲。讀若『被』或讀若水波之『波』。」（同註 7，頁 661）絛，《說文》曰：「扁緒也。」段玉裁注云：「蓋上字作『編』，下字作『諸』爲是。諸者，謂合眾采也。……服虔曰：『偏諸如牙絛，以作履緣』。」殷寄明（2007：103）據此提出「絩」是加在衣服邊緣的滾條，於是可歸入聲符「皮」帶加義一組。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一）本質上具有去除、分離的特徵

1.「詖」

《說文》曰：「詖，辯論也。古文吕爲頗字。从言，皮聲。」段注：

此詖字正義。皮，剝取獸革也；柀，析也。凡从皮之字皆有分析之意。故詖爲辨論也。[14]

揆之許、段二人之意，詖字原意是以言語或文字分辨、爭論是非。按此理解，「詖」字義素是「分析」，故以「皮」作爲聲符兼表意，形符「言」表示與言語相關。

古籍所見「詖」字都假借爲「頗」，段注云：「此古文同音假借也。頗，偏也。」《詩・周南・卷耳》毛序：「內有進賢之志，而無險詖私謁之心。」鄭《箋》引崔靈恩云：「險詖，不正也。」[15] 他如《楚辭・九嘆・靈懷》「不從俗而詖行兮」，王逸注曰：「猶傾也。」[16]《漢書・敘傳》「趙敬險詖」，顏師古注云：「詖，辯也。一曰佞也。」[17] 凡行事偏頗、不公正，必生諂佞之心。換個思考角度，不說「詖」假借爲「頗」，也可認爲「詖」字是以「皮」爲聲符，兼具「傾斜、不正」的語義特徵，加上形符「言」所造之新詞。[18]

2.「簸」

《說文》曰：「簸，揚去米也。从箕，皮聲。」[19] 意即揚去糠秕。後來，用以簸揚穀物外皮的器具就稱爲「簸箕」。而「顛簸」一詞也是取象於簸揚穀

[14] 同註 7，頁 91。

[15] 漢・鄭玄注：《毛詩鄭箋》（臺北：學海出版社，2001 年），卷 1，頁 3。

[16] 漢・王逸章句：《楚辭章句》（臺北：藝文印書館，1967 年），卷 16，頁 417。

[17] 漢・班固撰，唐・顏師古注：《漢書》（臺北：鼎文書局，1976 年），頁 4253。

[18] 殷寄明（2007：100）引張舜徽《說文解字約注》：「辨析事理太過者，必流于偏激。……以此知詖以辨論爲本義，而偏頗則其引申義也。」主張「詖」即詭辯，係以偏頗之言分析事理，兼分析及偏頗二義。

[19] 同註 7，頁 20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皮時搖晃顛動的樣子。「簸」字既是揚去糠秕，其義素就可認爲是「去除、分離」，聲符「皮」兼表意，說明「簸」是「皮」詞族的滋生詞。

3.「柀」

從《說文》裡已可看出「柀」字兼有「皮」的早期語義：植物外皮，及引申出的「去除、分離」語義特徵。許愼曰：「柀，黏也。从木，皮聲。一曰析也。」先說其本義，段玉裁注云：

> 「黏」，各本作「樇」。徐鉉因增一「樇」篆，非也。今刪「樇」篆，依《爾雅》正「樇」爲「黏」。〈釋木〉曰：「柀，黏。」上音彼，下音所咸反。即今之杉木也。「黏」與「杉」爲正俗字。郭云：「黏生江南，可以爲船及棺。」羅氏願《爾雅翼》曰：「柀似杉而異，杉以材偁，柀又有美實，而材尤文采，其樹大連抱，高數仞，葉似杉，木如柏，作松理，肌理細輭，堪爲器用，古所謂文木也。其實有皮殼，大小如棗而短，去皮殼，可生食。《本艸》有『彼子』，即『柀子』也。」……按羅氏說，則柀與杉有別，今人恆用者皆杉，非柀也。《爾雅》、《說文》渾言之耳。南方艸木狀曰杉，一名柀黏。[20]

按：段注中的「黏」均應作「粘」。據羅願《爾雅翼》的考證，柀樹即今之樅樹，與樇（杉）樹有別，除樹形外觀相似外，最大的特徵是柀樹果實具有硬如皮質的外殼包覆，而此正是該樹種命名爲「柀」的原因，取義於「皮」字所表示的動植物外皮，故以「皮」字作爲聲符兼表意。

段玉裁對「一曰析也」的注解如下：

> 「析」，各本譌作「折」，今正。……按：柀、析字，見經傳極多，而版本皆譌爲手旁之「披」，「披」行而「柀」廢矣。《左傳》曰「披其地以塞夷庚」、《韓非子》曰「數披其木，毋使木枝扶疎」、《戰國策》范雎引《詩》曰「木實繁者披其枝，披其枝者傷其心」、《史記・魏其武安傳》曰「此所謂枝大於本，脛大於股，不折必披」、《方言》

[20] 同註 7，頁 24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 曰「披，散也，東齊聲散曰『癈』，器破曰『披』」，此等非「柀」之字誤，即「柀」之假借。手部「披」，訓從旁持；木部「柀」乃訓分析也。陸德明、包愷、司馬貞、張守節、吳師道皆音上聲普彼反，是可證字本從木也矣。

析，《說文》曰：「破木也。一曰折也。」則許愼所稱「柀」字另義爲以斧斤伐木。張舜徽《說文解字約注》也說到：「今俗猶稱以斧斤伐除木之繁枝曰柀，蓋古語矣。」[21] 姑且先不論段玉裁所言「『披』行『柀』廢」是否爲確論，然「柀」字有以斧斤伐木之義應屬可信。既然是伐除木之繁枝，則可認爲「柀」字具有「去除、分離」的義素，爲「皮」詞族之一員。

4.「破」

《說文》：「石碎也。从石，皮聲。」段注曰：

> 瓦部曰：「甈，破也。」然則「碎」「甈」「糜」三篆同義，引伸爲碎之偁。[22]

《說文》「碎」「糜」二字互訓，段玉裁指出二字義稍別：「碎者，破也；糜者，破之甚也。」意即「碎」指破裂不完整，「糜」則已至粉碎程度。據許、段二人之意，「破」字是石塊碎裂而成崩壞、分散的狀態，因此《玉篇・石部》曰：「破，解離也、碎也、壞也。」[23] 隱含「去除、分離」這一義素。如此，則顯見「破」字是以語義特徵是「去除、分離」的詞源「皮」作爲聲符，加上形符「石」所滋生的新詞。

5.「披」

《說文》曰：「披，從旁持曰披。从手，皮聲。」段注云：

> 〈士喪禮〉「設披」，注曰：「披絡柳棺上，貫結於戴，人君旁牽之以

[21] 張舜徽：《說文解字約注》（臺北：木鐸出版社，1984 年），卷 11，頁 1510。
[22] 同註 7，頁 456。
[23] 梁・顧野王：《玉篇》（北京：中華書局，1998 年，《小學名著六種》據四部備要本），卷 22，頁 85。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 備傾虧。」[24] 又，「執披者旁四人」，注曰：「前後左右各二人。」此從旁持之義也。〈五帝本紀〉「黃帝披山通道」，徐廣曰：「披，他本亦作陂。蓋當音詖。陂者，旁其邊之謂也。」按：披、陂皆有旁其邊之意，中散能知之，而《索隱》云：「披，音如字。謂披山林艸木而行以通道也。」此則司馬貞不知古義之言。蓋俗解訓披爲開，《廣韻》云：「披，開也、分也、散也。」木部柀訓析也。柀靡字如此作，而淺人以披訓析，改柀靡爲披靡，莫有能諟正者。[25]

段玉裁論及「披」字的本義和假借義。先說其本義。許愼所謂「從旁持」，應是爲解釋禮書中的「披」字，除段注中徵引的《儀禮・士喪禮》外，另有《周禮・夏官・司士》「大喪，作士掌事，作六軍之士執披」，鄭注云：「柩車行，所以披持棺者，有紐以結之，謂之戴。鄭司農云：『披者，扶持棺險者也』。」[26]《禮記・檀弓》也說到「孔子之喪，公西赤爲志焉。飾棺、牆，置翣，設披，周也」，注：「披，柩行夾引棺者。」疏：「設之於旁，所以備傾虧也。」[27] 劉熙《釋名・釋喪制》對「披」也有一番說明：「翣有黼有畫，各以其飾名之也。兩旁引之曰披。披，擺也。各於一旁引擺之，備傾倚也。」[28] 翻查今人錢玄、錢興奇（1998）《三禮辭典》頁 484 則如此描述到：「紅色或黑色之帛，繫于棺柩兩旁，人分左右持之夾行，使柩不傾顛。天子、諸侯一邊六披，大夫一邊四披，士一邊兩披。每披二人。」諸家注疏說解均揭示「披」的特徵：繫於柩車兩旁的帛，供人從旁牽挽，以防棺柩於車行時傾斜偏倚。

---

[24] 段玉裁所引用的注語係出自《儀禮・既夕禮》，原文作：「披輅柳棺上，貫結於戴，人居旁牽之以備傾虧。」

[25] 同註 7，頁 608。

[26] 漢・鄭玄注，唐・賈公彥疏：《周禮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60 年，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開雕重刊宋本《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卷 31，頁 472。

[27] 漢・鄭玄注，唐・孔穎達正義：《禮記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60 年，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開雕重刊宋本《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卷 7，頁 132。

[28] 同註 10，卷 8，頁 3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從旁持」本身就有分、散等形象，因爲牽挽柩車者的人四散於所撐持的棺木之旁，倘若由上俯瞰一個送殯的隊伍，可以發現相對於棺木柩車處於中心位置，執披者是離心散居兩旁，故有離、散之意。

「披」字又假借爲「柀」，《廣韻・支韻》曰：「披，開也、分也、散也。」[29] 段玉裁見經傳「披」字多表示分散之意，而許愼卻以「從旁持」來解釋「披」，於是提出「披」假借爲「柀」，且「披」行「柀」廢。事實上，「披」的分散義就是由「從旁持」而來，無須說是假借自「柀」。如此看來，「披」的義素是聲符「皮」的「去除分離」。

6.「鈹」

《說文》曰：「鈹，大鍼也。从金，皮聲。」段注云：「元（玄）應曰醫家用以破癰。」[30] 據《靈樞經・九鍼十二原》載：「鈹鍼長四寸，廣二分半，……末如劒鋒。」[31] 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指出：「用以破腫潰癰者。」[32] 可知鈹乃醫者用來消除腫瘡的長針。

鈹，另屬刀劍類兵器。《急就篇》「鈹戟鉾鎔劒鐔鎩」，顏師古注：「鈹，大刀也，刃端可以披決，因取名云。」[33] 一說矛屬，《方言》卷九「鋋謂之鈹」，郭璞注云：「今江東呼大矛爲鈹。」[34] 而「鋋」於《說文》正曰：「長矛也。」[35]

無論是大鍼或兵器，均是以破除、消去爲目的，故王念孫《廣雅疏證・釋

[29] 宋・陳彭年等著：《新校宋本廣韻》（臺北：洪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1 年），頁 43。
[30] 同註 7，頁 713。
[31] 唐・王冰注：《靈樞經》（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5 年，四部叢刊初編子部），卷 1，頁 6。
[32] 清・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北京：中華書局，1984 年），頁 505。
[33] 漢・史游撰，唐・顏師古注：《急就篇》（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6 年，四部叢刊續編經部），頁 46。
[34] 漢・揚雄：《方言》（北京：中華書局，1998 年版，《小學名著六種》據四部備要本），卷 9，頁 49。
[35] 同註 7，頁 718。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器》於「鈹，鉏也」一條下注云：「鉏之言除也。……鈹之言破也。」[36] 是知以「鈹」字表示大鍼或兵器，乃取義於聲符「皮」具「去除、分離」的語義特徵，後加形符「金」而滋生出新詞。

（二）屬性上具有加覆、增益的特徵

1.「彼」

《說文》曰：「往有所加也。从彳，皮聲。」段注：「彼、加疊韻。」[37]「往有所加也」一句不易懂，如徐鍇《說文解字繫傳》解釋道：「彼者，據此而言，故曰有所加。」[38] 由於「彼」字已作爲遠指代詞，相對於說話者立足的「此」，是以行走的由此及彼，來表示空間上的指示，距離加大，所以稱「有所加也」。另如王筠《說文句讀》則於「往」字斷句，並謂：

> 以「往」釋「彼」者，「彼」與「此」對文。此部說曰「止也」，與「彼，往也」亦對文。《釋名》：「往，暀也，歸往于彼也。」[39]

意謂「彼」字有兩義，一是往，由行走的概念指示空間遠近；二是有所加，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舉〈靈臺碑〉「德彼四表」爲例，並說：「經傳皆以『被』爲之。」[40] 是知假借爲「被」字，表示「覆蓋、施加」之意。

如此看來，「彼」字確實可視爲「皮」詞族，因其具備「加覆、增益」的語義特徵，聲符兼意，乃是由「皮」滋生的新詞。

2.「鞁」

《說文》曰：「鞁，車駕具也。从革，皮聲。」段注云：

> 《晉語》：「吾兩鞁將絕，吾能止之。」韋曰：「鞁，靷也。」按韋以《左傳》作靷，故以靷釋之。其實鞁所包者多，靷其大者。〈封禪書〉

[36] 同註 8，卷 8 上，頁 178。
[37] 同註 7，頁 76。
[38] 南唐・徐鍇：《說文解字繫傳》（北京：中華書局，1987 年），卷 4，頁 36。
[39] 清・王筠：《說文句讀》（北京：中國書店，1983 年），卷 4，頁 13 上。
[40] 同註 32，頁 50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言：「雍五畤，路車各一乘，駕被具；西畤、畦畤，畐車各一乘，畐馬四匹，駕被具。」「被」即「鞁」字。「鞁」與糸部紱、緁各物。[41]

「鞁」是古代挽馬套車的器具總稱，據楊英杰（1988）考證，鞁具包含絡頭、攸、勒、鞅、靳、轡、纏、鞻、鞏、靽、紛等。鞁具施加於馬身各部位，或網絡馬首，或套在馬的腹胸處，或繫於馬頸、馬尾，其作用是控制駟馬，避免車馬分離。可見「鞁」字具「皮」的語義成分「加覆、增益」，由此滋生，後加形符「革」以區別語義。

3.「**貾**」

《說文》曰：「貾，迻予也。从貝，皮聲。」段注云：

迻，遷徙也。展轉寫之曰「迻書」。展轉予人曰「迻予」。貾、迻疊韻。[42]

古籍中似未見「貾」字，因此，只能從字書或韻書中的記錄來立論。據《說文》和段玉裁注，「貾」字意思是輾轉給予他人。其他如《廣雅・釋詁一下》、[43]《玉篇・貝部》[44]及《廣韻・寘韻》皆曰：「貾，益也。」[45]是知「貾」字的義素爲「增益、施加」。

另有「貾貤」一詞，出自《集韻・寘韻》：「貾，迻予也。一曰貾貤，次第也。」[46]王念孫《廣雅疏證・釋詁一下》有較爲詳盡的說法：

「貾」與「貤」疊韻也。《說文》：「貾，移與也。」《玉篇》：「貤，貾也。」〈鄘風・君子偕老篇〉「不屑髢也」，鄭《箋》云：「髢，髮也。」……「髮髢」與「貾貤」聲相近，皆附益之意也。凡物之有次第者亦謂之「貾貤」。〈周官・追師〉「掌王后之首服，爲副、

41 同註 7，頁 110。
42 同註 7，頁 283。
43 同註 8，卷 1 下，頁 26。
44 同註 23，卷 25，頁 98。
45 同註 29，頁 347。
46 宋・丁度等著：《集韻》（北京：中華書局，1998 年版，《小學名著六種》據四部備要本），頁 109。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 編、次」，鄭注云：「次者，次第髮長短爲之，所謂髮髦也。」《說文》：「貤，重次弟物也。」《集韻》：「跛貤，次第也。」案：「跛貤」猶言「陂陀」，故岸之重次第謂之「陂陀」，髮之重次第謂之「髮髦」。《說文》以「貤」爲重次弟物，〈周官〉注以「髮髦」爲次第髮長短，其義一也。物之次第相重則相附益，故「跛貤」又爲益也。[47]

據王念孫的案語，可知「跛貤」、「髮髦」、「陂陀」均屬疊韻連綿詞。案語中屢言及「重次第」，照段玉裁注解《說文》「貤」字「重次第者，既次第之，又因而重之也」，[48] 意思是說依次序編排後，再繼續添加、增益。因此，這三個詞的詞義核心就是附益、增加，僅藉形符變換表示不同事類：「髮髦」是編次他人之髮形成假髻，然後附益裝襯於自己的眞髮；「陂陀」指土地高低層疊而成傾斜不平的地方；「跛貤」表示遞相授與物品。綜合說來，正如楊樹達《積微居小學金石論叢・釋贈》所言：「皮有加義，跛从皮聲，亦有加義。」[49] 故「跛」字可歸入从「皮」聲且帶「覆加、增益」之義的同族詞之列。

4.「**旓**」

《說文》曰：「旓旗披靡也。从从，皮聲。」段注云：

> 「披靡」當是「指摩」之誤，淺人所改也。《爾雅》曰：「旌謂之旄。」《集韻》、《類篇》皆作「麾」，謂之「旓」。《爾雅》「旄」字即許之「旓」字。〈大人賦〉，張揖注云：「指橋，隨風指摩也。」今「摩」誤「靡」。[50]

披靡，徐鍇《說文解字繫傳》：「四散皃。」[51] 戴侗《六書故》曰：「風之所吹，披散偃靡也。」[52] 縱如段玉裁所言當作「指摩」，據張揖注可知仍是旌旗

[47] 同註 8，卷 1 下，頁 26。
[48] 同註 7，頁 283。
[49] 楊樹達：《積微居小學金石論叢》（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 年），頁 4。
[50] 同註 7，頁 314。
[51] 同註 38，卷 13，頁 135。
[52] 宋・戴侗：《六書故》（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6 年，四庫全書珍本六集經部小學類字書之屬），卷 14，頁 15。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隨風而倒，錯落相覆的樣子。顯見「旓」字也滋生自「皮」的「加覆、增益」之義。

5.「疲」

《說文》曰：「疲，勞也。从疒，皮聲。」段注云：「經傳多假『罷』爲之。」[53] 勞，《說文》曰：「劇也。」段注：「劇，各本从刀作劇，今訂从力。《文選・北征賦》注引《說文》『劇，甚也』，恐是許書本作劇，用力甚也，後因以爲凡甚之詞，又譌其字从刀耳，以俟明者訂之。」疲、勞、劇遞相爲訓，因此可說「疲」有「用力甚也」的意思，即《廣雅・釋詁一上》所云：「疲，極也。」[54] 就是指身心因過度使用，困累之至而生倦乏之感。今日，透過生理學已知疲勞是由於連續工作若干時間後，肌肉代謝產生的乳酸累積過多，而出現的生理保護機制。換個角度說，「用力甚也」可視爲過多負擔施加於身體上，因而呈現出困乏的狀態。依此理解，「疲」的造字創意是著重在導致疲累的原因：「用力甚也」，意即以「施加、增益」作爲義素，也就是「皮」詞族的語義特徵，加上形符「疒」表示與身疾相關而成新詞。

6.「帗」

《說文》曰：「帗，宏農謂幂帗也。从巾，皮聲。」段注：

> 謂幂曰帗也。《方言》曰：「幂，陳魏之閒謂之帗，自關而東謂之襭。」[55]

既然「帗」與「幂」所指相同，僅是方言和通語間的區別，於此有必要先了解「幂」。《說文》曰：「幂，繞領也。从巾，冖聲。」這已是經過段玉裁的調整：「按此篆之解，各本改爲下裳也，無義。又移其次於『常』下『帴』上。今皆更正。」意謂段玉裁之前均誤認「幂」爲下裳。究竟「幂」是什麼？與「下裳」有無關係？先看段注「幂」字的說明如下：

> 《方言》繞衿謂之幂。《廣雅》本之，曰：「繞領、帗，幂也。」

[53] 同註 7，頁 355。
[54] 同註 8，卷 1 上，頁 14。
[55] 同註 7，頁 36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 「衿」「領」今古字。領者，劉熙云：「總領衣體爲端首也。」然則繞領者，圍繞於領，今男子婦人披肩，其遺意。劉熙曰：「帔，披也。披之肩背不及下也。」蓋古名「帬」，宏農方言曰「帔」。若常則曰下帬，言帬知在下者，亦集眾幅爲之，如帬之集眾幅被身也。如李善引《梁典》任昉諸子「冬月著葛巾、帔、練裙」，自是上下三物。《水經注・淮南王廟》安及八士像皆「羽扇、裙帔、巾壺、枕物，一如常居」，亦帬、帔竝言。自《釋名》「裙」系下，「帔」系上，後人乃不知帔、帬之別，擅改《說文》矣。

段玉裁是根據《方言》和《廣雅》的說法，看出「繞領」、「帬」、「帔」一義，指古代男女均可使用的披肩。至於今日所講的裙子，漢代當時稱爲「常」、「下裳」或「下帬」。名之曰「下帬」，除取義於《釋名・釋衣服》所云：「帬，下群也。連接裾幅也。」[56] 也是王念孫《廣雅疏證・釋器》所言：「案帬之言圍也。圍繞要下也。」[57] 就是說有別於圍領的「帬」，「下帬」專指著於下身的裙子：由五幅、六幅或八幅布帛拼接而成，上繫於腰。[58] 現將前述幾個專名的對應關係以簡表列之如下：

漢代	現代
帬、帔、繞領	披肩
常、下裳、下帬	裙子

「帔」既是披肩，誠如《釋名・釋衣服》所言：「披之肩背不及下也。」[59] 是披覆帛巾於肩背上，便有覆加的意象。因此，「帔」字乃是以「皮」爲聲

[56] 同註 10，卷 5，頁 22。

[57] 同註 8，卷 7 下，頁 162。王念孫此處釋帬作圍繞要下也，卻接著說：「故又謂之繞領。」恐怕大有問題：圍繞腰部以下或頸部，絕不相同。這應是因爲王氏將「帬」和「下帬」誤認爲一所致。

[58] 關於下帬的形制，可參看周汎、高春明（1996）《中國衣冠服飾大辭典》頁 278 的考據。

[59] 同註 10，卷 5，頁 22。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符，且具「加覆、增益」語義特徵的同族詞。

7.「被」

《說文》曰：「被，寢衣長一身有半。从衣，皮聲。」段注云：

> 《論語・鄉黨篇》曰：「必有寢衣，長一身有半。」孔安國曰：「今被也。」鄭注曰：「今小臥被是也。」引伸爲「橫被四表」之「被」。[60]

《論語・鄉黨》提及「寢衣」一物，向有屬被褥或屬衣物的疑義。孔安國、鄭玄均以爲屬被褥一類。而主張爲衣物者，大抵如今之睡衣，以朱熹與劉寶楠爲代表，朱熹《論語集注》曰：「齊主於敬，不可解衣而寢，又不可著明衣而寢，故別有寢衣，其半蓋以覆足。」[61] 劉寶楠《論語正義》則說：「古人衣不連裳，夫子製此寢衣，較平時所服之衣稍長，寢時著之以臥。」欲釋此爭議，劉寶楠提出了關鍵證據：鄭玄注《周禮・天官・玉府》「掌王之燕衣服」一句云：「燕衣服者，巾絮、寢衣、袍襗之屬。」劉寶楠以爲：「鄭解燕衣服爲近身之衣，巾絮、袍襗，晝所服；寢衣，夜所服。故此注以寢衣爲小臥被也。小臥被者，對衾爲大被言之。……鄭以衣被通稱，恐人不曉，故言『臥被』以明之。」[62] 意思是說，鄭玄實以「寢衣」爲衣屬，注《論語》時稱「小臥被」以別於「衾」（大被）。準此理解，所謂「被」或「寢衣」，類似今日的睡衣。

從「寢衣」首先引申出「披覆」之義，《釋名・釋衣服》言：「被，被也，被覆人也。」[63] 文獻中不乏其例，《左傳・襄公三年》「被練三千」，疏曰：「被是被覆衣著之名。」[64]《楚辭・涉江》「被明月兮珮寶璐」，王逸注云：「在背曰被。」[65] 此類表示覆蓋之義的「被」字，後作「披」，自是後

60 同註 7，頁 398。
61 宋・朱熹：《四書章句集注》（臺北：大安出版社，1994 年），頁 161。
62 清・劉寶楠：《論語正義》（北京：中華書局，1990 年），頁 397。
63 同註 10，卷 5，頁 22。
64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正義：《春秋左傳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60 年，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開雕重刊宋本《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卷 29，頁 500。
65 同註 16，卷 4，頁 163。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話。「披覆、覆蓋」就有「施加、增益」的意涵，如《廣雅・釋詁二上》：「被，加也。」[66]「覆加」是由上施加於下，就下而言便有「遭受、蒙受」之義，當語義焦點轉向受事者，便使「被」字逐漸成爲表示被動的標記。

綜合看來，「被」字具有「加覆、增益」的語義特徵，則「皮」對於「被」來說，既是聲符，也是義符。換言之，「被」也是「皮」詞族之一。

8.「髮」

《說文》曰：「髮，益髮也。从髟，皮聲。」段注曰：

> 各本作鬄也，二字今正。《庸風正義》引《說文》云「髮，益髮也」，言人髮少，聚他人髮益之。下十字古注語。髮字不見於經傳，假「被」字爲之。〈召南〉「被之僮僮」，傳曰：「被，首飾也。」箋云：「《禮》：主婦髮鬄。」〈少牢饋食禮〉「主婦被錫」，注曰：「被錫讀爲髮鬄。」古者或鬄賤者、刑者之髮，以髮婦人之紒爲飾，因名髮鬄焉。《周禮》所謂次也。按如鄭說，則《詩》《禮》之「被」皆即「髮」也。……許云益髮，不謂爲禮服，鄭說不同者，髮本髮少裨益之名，因用爲禮服之名。〈庸風〉「不屑髢也」，自謂髮髾，不假益髮爲髻。要燕居則縰笄總而已，禮服笄總之後，必分別加副、編、次於上爲飾，副、編、次皆假他髮爲之也。《周禮・追師》之「次」，《禮經》曰「髮鬄」，《詩》曰「被」。[67]

前文在「賅」字處曾約略提到「髮髢」一詞，指以他人之髮編成的假髻加襯於自己的眞髮。「髮」的功能如《釋名・釋首飾》所言：「髮，被也。髮少者得以被助其髮也。」[68] 就是說髮量少的人藉助假髻覆加在自己頭上，可使髮量看來稍微厚實。正如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所謂：「按聚他人積墮之髮以益己髮，不必壹取之髡人也。《周禮》謂之『次』，後世亦曰『義髻』。」[69] 由此

[66] 同註 8，卷 2 上，頁 33。
[67] 同註 7，頁 431。
[68] 同註 10，卷 4，頁 20。
[69] 同註 32，頁 505。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言之，可認爲「髮」字是滋生自「皮」詞族的「加覆、增益」之義，後加形符「髟」以表事類。

（三）性質上具有傾斜、不正的特徵

1.「頗」

《說文》云：「頗，頭偏也。从頁，皮聲」段注曰：

> 引伸凡偏之偁。〈洪範〉曰：「無偏無頗，遵王之義。」人部曰：「偏者，頗也。」以頗引伸之義釋偏也。俗語曰「頗多」「頗久」「頗有」，猶言「偏多」「偏久」「偏有」也。[70]

頗字由頭偏擴大泛指偏斜不正，如《廣雅・釋詁二下》：「頗，衺也。」[71]《玉篇・頁部》：「頗，不平也，偏也。」[72] 而表示程度的副詞用法，始見於《史記》，是從形容詞偏斜不正虛化爲表示偏向、側重的意思，義素仍是「偏」。

學界對「頗」字的程度副詞義項，曾有一番爭論，歧見在於「頗」字是否兼表程度低及程度高。如《漢語大字典》收錄「頗」字程度副詞義項下，就有相當於「略微」、相當於「很、甚」兩種用法。事實上，這是歷史發展的結果，且不是「頗」字存在兩可的理解。利用「皮」詞族的語義特徵，能更有效地說明。先援引王力（1951 /1971：251）所論「頗」字的用法如下：

> 「頗」字自古就是不足的表示（《史記・儒林傳》：「延頗能，未善也」）。當其修飾敘述語的時候，是和「稍」的意義相同的（《史記・叔孫通傳》：「臣願頗采古禮，與秦儀雜之」）。當敘述語包含目的位的時候，它很像是修飾這目的位的範圍的：「頗采古禮」等於「采一些古禮」。不過有時候它還能用於描寫句裡，如「頗佳」，就只等於英語的 good enough（不是 very good），和法語的 assez bon（不是 très bon）

[70] 同註 7，頁 425。
[71] 同註 8，卷 2 下，頁 48。
[72] 同註 23，卷 4，頁 17。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 了。《正字通》把「頗」解釋爲「甚也」，這是很不妥當的解釋。依數千年的語言習慣，「頗」字的用意只是不滿或謙遜，決不像「甚」字那樣用於誇飾。

誠如王力所言，「頗」字在虛化之初（西漢）僅表示程度偏低，直至三國時期張揖著《廣雅》，於〈釋詁三〉仍謂：「頗，少也。」[73] 據洪成玉（1997）的爬梳，大約是到魏晉南北朝，甚至唐代以後，「頗」字才表示程度偏高。換句話說，「頗」字從漢代到現代，詞義發生變化，主要體現於表示程度的幅度提高。[74]

然而，「頗」字確實是表達程度極高，相當於「很、非常」之意嗎？筆者以爲不然。一如王力的觀察，「頗」字表示不足、不滿、謙遜，更精確地說，「頗」字乃是說話者心有所偏、非客觀公正地表述某程度範圍內的評論。例如「頗佳」就是說話者主觀、有所保留地認定偏向、側重於佳善的那一面，而非全然肯定地表明很好、非常好的意思。至於之所以會認爲「頗」字發生了表示程度高低的歷史變化，高育花（2001：17）提出，應是由於兩漢時期表示程度高的副詞遠較程度低的副詞多，[75] 詞彙競爭使得「頗」字虛化初期分擔表示程度低的功能，後因其用法是單純說明「偏向、側重」，用在表達程度高的情況漸增，而錯認爲「頗」字具有截然不同的兩種語義。簡言之，「頗」字的語義焦點是在「偏向、側重」，而非表述程度的高低深淺。[76] 這乃是因爲「頗」字从「皮」聲，且具備「皮」詞族的其中一項語義特徵：偏斜、不正。

2.「**駊**」

《說文》曰：「駊，駊騀，馬搖頭也。从馬，皮聲。」段注云：

---

[73] 同註 8，卷 3 下，頁 68。

[74] 詳參洪成玉（1997：45）。

[75] 據易孟醇（1989：323、327）統計，先秦表示程度高的副詞有「最、極、太、泰、大、甚、猶、殊、絕、盡、痛、孔、至、致、重、以、已、綦、期、其、既」等 21 個，表程度低的僅有「略、少、小」3 個副詞。

[76] （日）太田辰夫（1958 /1987：252）亦持類似看法：「（頗）只是單純地表示偏向的，而和這種偏向的方法與強弱無關。」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也，《廣韻》作「皃」。「駊騀」於「頗俄」皆近。[77]

《說文通訓定聲》也指出：「馬搖頭皃。按駊騀，疊韻連語。〈甘泉賦〉亦用爲山高大皃。」[78] 可知「駊騀」爲疊韻（上古歌部）連綿詞，是「頗俄」的另種書寫形式，取義於「頗」、「俄」的傾斜偏側，[79] 而因是描述馬匹，故加義符「馬」，實則「駊」、「騀」均只代表一個音節，需兩音節聯綴始成義，表示馬匹傾斜頭部而搖晃的樣子。如此說來，「駊」字是從「皮」聲兼帶傾斜義的同族詞。至於後來用以表示山勢高大，僅見於揚雄〈甘泉賦〉「崇丘陵之駊騀」，[80] 仍是取其連綿詞以音表義，山勢高峻者必傾斜，後來始另造「岥峨」或「巔峨」以區別事類。

3.「𨂿／跛」

《說文》曰：「𨂿，蹇也。从尢，皮聲。」段注云：

> 足部曰：「蹇者，𨂿也」。二篆爲轉注。「𨂿」，俗作「跛」，或以沾入足部，致正俗複出，非也。今之經傳有「跛」無「𨂿」。〈王制〉、《公羊》、《穀梁傳》皆作「跛」。[81]

跛字，《說文》曰：「跛，行不正也。从足，皮聲。一曰足排之。讀若彼。」段注云：[82]

> 此後人不知「跛」即「𧾷」之隸變而增之耳，今刪。〈曲禮〉「立毋跛」，鄭云：「跛，偏任也。」此謂形體偏任一邊，如𧾷者然。凡經傳多作「跛」。

---

77 同註 7，頁 470。

78 同註 32，頁 505。

79 《說文》：「俄，頃也。」段玉裁引鄭玄箋注《小雅・賓之初筵》「俄，傾皃」、《廣雅》「俄，衺也」，說明「俄」的本義是傾斜。至於俄頃須臾之意，則是後來引申的今義。

80 嚴可均輯：《全漢文》（京都：中文出版社，1972 年，《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卷 51，頁 403。

81 同註 7，頁 499。

82 同註 7，頁 8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跛足之人身體不平衡，行路歪歪斜斜，造字的創意便以義符「尢」或「足」說明是足疾，聲符「皮」兼表偏斜不正之義。《廣韻》「跛」「跛」二字均讀果韻幫母「布火切」，其釋義分別爲「跛𨂿，行不正也」、「跛足」。[83]

「跛」字另有寘韻幫母「彼義切」一讀，其義是「偏任」。[84] 前引段玉裁注「謂形體偏任一邊，如傂者然」，似仍不夠清楚。試看孔穎達疏《禮記・曲禮》「立毋跛」：

> 跛，偏也，謂挈舉一足，一足蹋地。立宜如齊，雙足並立不得偏也。[85]

他如孫希旦爲《禮記・禮器》「有司跛倚以臨祭，其爲不敬大矣」所做集解：「立而偏任一足曰跛。」[86] 意謂以單腳站立，另腳屈而不伸，重心落於直立一腳，故身體偏斜一側，殆今語所稱的「三七步」。是見「跛」「跛」確實滋生自「皮」，取其具有「傾斜、不正」的語義特徵。

無論是跛蹇或偏任一腳，都是一腳長，一腳短。對短的一腳而言，是因爲長的一腳增益附加了一部分的長度，才致行走歪斜不正。可見，偏斜不正確實可認爲是由加覆增益的概念而來。

4.「波」

《說文》曰：「水涌流也。从水，皮聲。」段注云：

> 《左傳》「其波及晉國者」、《莊子》「夫孰能不波」，皆引伸之義也。又假借爲「陂」字，見《漢書》。[87]

涌，《說文》曰：「滕也。」滕，《說文》：「水超踊也。」段注云：「超、踊皆跳也。跳，躍也。」[88] 層層看來，「波」是水跳躍流動，意指水面因外力（如：風吹）而致起伏波動。從水面的起伏現象，就產生水流、波盪等意象，

83 同註 29，頁 307。
84 同註 29，頁 347。
85 同註 27，卷 2，頁 11。
86 清・孫希旦：《禮記集解》（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90 年），卷 24，頁 668-669。
87 同註 7，頁 553。
88 同註 7，頁 553。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也可喻指目光流轉（如：《楚辭・招魂》「娭光眇視，目曾波些」、[89] 曹植〈洛神賦〉「無良媒以接懽兮，託微波而通辭」[90]）。而既然是水面湧動起落，就含有「傾斜不正」概念，正是「皮」字的語義特徵。換言之，「波」字是「皮」詞族的滋生詞，取其「傾斜、不正」之義，加上形符「水」而成。

5.「陂／坡」

《說文》曰：「陂，阪也。从阜，皮聲。一曰池也。」段玉裁在「阪也」下注解云：

> 「陂」與「坡」音義皆同。凡陂必邪立，故引申之義爲傾邪。〈子虛賦〉「罷池陂陀」，言旁頹也。《易》「無平不陂」、〈洪範〉「無偏無陂」。[91]

坡字，《說文》曰：「坡，陂也。从土，皮聲。」段注云：

> 自部曰：「坡者曰阪。」此二篆轉注也。又曰：「陂，阪也。」是坡、陂二字音義皆同也。坡謂其陂陀。[92]

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在「陂」字下言：「按字亦作『坡』。」於「坡」字下謂：「按即『陂』之或體，今系于此。」[93] 都是著眼於「陂」、「坡」二字表示山地傾斜的地方，以聲符「皮」兼表傾斜之意，形符「阜」或「土」事類相近，說明與土地有關。對「陂」字的傾斜意，漢魏時期已多著錄，如：揚雄《方言》卷六：「陂，邪也。陳、楚、荊、揚曰陂。」[94]《爾雅・釋地》「陂者曰阪」，郭璞注云：「陂陀不平。」[95] 張揖《廣雅・釋詁二下》「陂，衺

89 同註 16，卷 9，頁 286。
90 清・嚴可均輯：《全三國文》（京都：中文出版社，1972 年，《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卷 13，頁 1123。
91 同註 7，頁 738。
92 同註 7，頁 689。
93 同註 32，頁 505。
94 同註 34，卷 6，頁 33。
95 晉・郭璞注，宋・邢昺疏：《爾雅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60 年，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開雕重刊宋本《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卷 7，頁 113。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也」、〈釋邱〉「陂、陁，險也」等。[96] 至段玉裁明確指出：「凡陂必邪立，故引申之義爲傾斜。」意思是說「陂」指稱山的斜面，因此可引申表示傾斜。他如《說文通訓定聲》也提到：「按陂之言頗也，傾倚之處也。」[97] 可見「陂」與「頗」確爲同族詞，都是从「皮」聲所滋生出帶傾斜不正之義的詞。

「陂」字另意是「池也」，其例出自於《僞古文尚書・周書・泰誓上》「惟宮室臺榭陂池侈服」，孔安國傳云：「澤障曰陂，停水曰池。」孔穎達疏曰：「障澤之水使不流溢，謂之陂；停水不流，謂之池。」[98] 段玉裁注《說文》有較爲明確的說法：

> 陂得訓池者，陂言其外之障也，池言其中所蓄之水。……凡經傳云陂池者，兼言其內外，或分析言之，或舉一以互見。許「池」與「陂」互訓，渾言之也。

如此看來，「陂」所指稱的「澤障」實指水澤本身的邊坡，析言其內注水曰池，其外緣邊坡稱陂；統言之則池、陂不分。稱水澤的邊坡爲陂，仍是取象於水澤邊坡傾斜，故以从「皮」聲帶傾斜意的「陂」字爲之。

至此，可爲「皮」詞族的語義特徵做個小結。從「皮」的造字創意歸納出三種義素：去除分離、加覆增益、傾斜不正。上述从皮聲的二十一字皆以聲符兼表意。其中部分字同時具有本義和假借義（如：詖、柀），實際上都應視爲兩個不同的詞使用同一個漢字書寫，且這兩個詞必然具備聲符「皮」的某項語義特徵。綜合起來構成「皮」詞族內的三組同族詞。

96 同註 8，卷 2 下，頁 48；卷 9 下，頁 211。
97 同註 32，頁 505。
98 漢・孔安國傳，唐・孔穎達疏：《尚書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60 年，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開雕重刊宋本《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卷 11，頁 152-153。

臺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 國家圖書館 期刊資料庫

三、「破病」「發病」不是本字

（一）從語法及構詞論「破病」非本字

考求漢語方言本字，楊秀芳（1999）提出探義法，是爲文字建立各期語義層次後，藉已知的語義，尋找可能還有的用法。立基於此，本節擬從「破」字的古今語義及構詞法說明「破」字似已無其他可能引申發展的語義內涵，論證「破病」一詞無法表達「生病」之意。由於「破病」一詞是「破」字與一個名詞「病」的組合，因此下文將利用「破」字的語法性質，來探討「破+NP」結構及詞義。

翻檢漢語古籍材料，「破」字基本上是實詞且作爲謂詞性成分，[99] 字辭典中固然條列出眾多訓詁義，然其語義本質終不出「破、壞、毀」等概念。「破」的本義是劈開、剖開，爲及物行爲動詞，後接受事賓語。如《莊子・胠篋》：「焚符破璽。」[100] 春秋中晚期以後多見於軍事戰爭記載，表示攻破之義，如《墨子・備梯》：「有此必破軍殺將。」[101] 當受事賓語移前作主語時，就成了受動句，如：《戰國策・秦策三・范雎至》「主辱軍破」，[102] 今譯作「軍隊被攻破」，由此發展出表示狀態的殘破、破敗等義。

由此來看，「破」字若後接名詞，當分析爲述賓結構，依上下文意及所破

[99] 根據《漢語大字典》頁 1026 收錄「破」字釋義上有三種體詞性用法：一是唐宋樂舞大曲第三段，以其繁聲促節，破其悠長，故名爲「破」；二是斗建十二值日之一，當申時；三是量詞，相當於「幅」，作爲布匹或衣服的單位。這三種用法，既無法與「病」字結合，也沒有「產生、遭受」等與「生病」概念相關的語義內涵，故不多做討論。

[100] 清・王先謙：《莊子集解》（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7 年），頁 56。

[101] 清・孫詒讓：《墨子閒詁》（北京：中華書局，1986 年），頁 503。

[102] 同註 9，頁 313。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對象，就有不同的訓解義，然總不脫「破」字的義素：「去除、分離」。[103] 除此之外，「破」字也可與後面的名詞組構成一個定中結構。秦漢之際，「破」字已開始出現於連動結構（V1+V2）。徐丹（2005：336）指出，連動結構「V1 破 NP」中，當「破」與 V1 沒有「動作過程+動作結果」的關係時，「破」字就重新分析獲得形容詞的用法，表達「殘破的、損壞的」之意，修飾後接作爲中心語的名詞組。「破+NP」的兩種構詞法沿用至近現代漢語，因「破」字主要用作形容詞及述補結構的下字，「破+NP」不再是述賓結構，純爲形容詞修飾名詞，圍繞「殘破的、損壞的」等中心意涵，隨修飾的名詞組不同，而有散亂的、差劣的等訓解。

簡述了「破+NP」的兩種結構和詞義後，回過頭來看「破病」一詞。閩南語中的「破」（pʰua3）字性質、詞義皆與華語相同，根據《廈英大詞典》頁 400，廈門話的 pʰua3 意分爲二：

（a） to break, to tear.

（b） broken, tattered, having holes or rents.

前者即及物行爲動詞，是打破、毀壞某物的意思；後者乃狀態動詞，表示事物的狀態是毀壞的、碎裂的。因此，「破病」一詞當分析爲述賓或定中結構。如爲述賓結構，其意便是除去疾病，《閩都別記》第 333 回有例：「因此叫弟去卜卦，是何破病？」以及「明日看他什麼破病，怎樣作法」，[104] 前例是透過卜卦去詢問如何消除病症，後例也是禳除疾病。若是定中結構，則當理解爲破舊陳年的病情，意近於沉痾、痼疾，然似未有文獻之例可資佐證。無論採用哪種分析，「破病」一詞都無法表達人罹患疾病。因此必非閩南 pʰua3 pī7 的詞源。

[103] 以《漢語大詞典》頁 1024-1025「破」字義項爲例，破壞、攻破、破除、花費、揭穿、革除、射中、突破、使用、豁出、化整爲零等都是來自「去除、毀壞整體使不完整」意涵；違背、否定與「違離」相關；分析、剖開、綻放、放大則是由「分開」的概念引申出來的訓解義。

[104] 清・何求纂：《閩都別記》（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87 年），下冊，頁 320。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二）從方言對當論「發病」非本字

劉建仁（2011）就語詞的理據先檢討「破病」一詞說不通，認爲 pʰua3 pī7 的 pʰua3 當另有其字，應寫成「發病」，古今漢語裡均指疾病在身體內開始發生。接著要解決的問題是「發」字在閩南語能否讀爲 pʰua3。

「發」，中古屬山攝鄂母三等合口月韻入聲。劉氏據閩南語內部音韻規則對應，山攝入聲白讀可爲 -uaʔ 韻。而從以「發」爲聲符的形聲字均爲 p- 或 pʰ-，推論「發」字的聲母可音變爲 pʰ-。至於聲調，劉氏提出，由於閩南語的陰入調及陰去調在連讀時都變調爲上聲，於是 pʰuaʔ4 pī7 就誤以爲是 pʰua3 pī7，而寫成了「破病」。

劉文的推論看似言之成理，然而一旦擴大比較範圍，觀察閩東方言，便會發現「發病」可能不是 pʰua3 pī7 的語源。《漢語方言大詞典》頁 4685 收錄使用「破病」一詞的四個閩東方言點，分別是：福州 pʰuai3 ßaŋ7、福清 pʰua3 ßaŋ7、長樂 pʰuai3 ßaŋ7、永泰 pʰuoi3 ßaŋ7。它們與閩南的 pʰua3 pī7 具同源關係。倘若如劉建仁所說閩南 pʰua3 的本字是「發」，則閩東方言 pʰuai3、pʰuoi3 就應當也是「發」字方言音變的結果。下面將從閩東方言內部的語音對應，探討「發」字是否可能讀爲 pʰuai3 或 pʰuoi3。先看下列同源詞表：[105]

[105] 語料來源如下：福州根據北京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語言學研究室編：《漢語方音字匯（第二版重排本）》（北京：語文出版社，2003 年）；福清根據福清市志編纂委員會：《福清市志》（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1994 年），卷 38〈方言〉；永泰根據永泰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永泰縣志》（福建：新華出版社，1992 年），卷 33〈方言〉；長樂根據長樂市地方志編纂委員會：《長樂市志》（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1 年），卷 39〈方言〉。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表 1：閩東方言山攝合口字的同源詞表

	福州	福清	永泰	長樂
發 山攝合口三等月韻	xuaʔ4（文） pʰuɔʔ4（白）	huaʔ4（文） puoʔ4（白）發牙	huaʔ4（文） puoʔ4（白）	huak4（文） puok4（白）
伐 山攝合口三等月韻	xuaʔ8（文） pʰuaʔ8（白）	huaʔ8（文） pʰuoʔ8（白）步伐	huaʔ8（文） pʰuoʔ8（白）步伐	huak8（文） pʰuok8（白）
髮 山攝合口三等月韻	xuaʔ4（文） xuɔʔ4（白）	huaʔ4（文） huoʔ4（白）	huaʔ4（文） huoʔ4（白）	huak4（文） uok4（白）
越 山攝合口三等月韻	uɔʔ8	uoʔ8	uoʔ8	uok8
撥 山攝合口一等末韻	puaʔ4	puaʔ4	puaʔ4	puak4
潑 山攝合口一等末韻	pʰuaʔ4	pʰuaʔ4	pʰuaʔ4	pʰuak4
闊 山攝合口一等末韻	kʰuaʔ4	kʰuaʔ4	kʰuaʔ4	kʰuak4

根據以上同源詞比較表，首先清楚看到福清、永泰兩地音讀完全相同，且可釐析出白讀層韻母 -uoʔ，文讀層韻母 -uaʔ。顯見這批字在兩地經歷相同的發展，但是前面提到，福清講 pʰua3 ßaŋ7、永泰說 pʰuoi3 ßaŋ7，如何說明「發」字在兩地演變爲截然不同且差異甚大的音讀：福清讀 pʰua3，而永泰作 pʰuoi3？

其次，這四個次方言點的韻母有一致的文白對應關係：

表 2：閩東山攝合口韻母文白層次對應表

	福州	福清、永泰	長樂
文讀	-uaʔ	-uaʔ	-uak
白讀	-uɔʔ	-uoʔ	-uok

「發」字上古屬祭部入聲，帶舌尖塞音 -t 尾。福州、福清和永泰三地 -t 尾弱化變成喉塞音 -ʔ，而長樂是舌尖塞音尾演變爲舌根塞音 -k。無論採用文或白讀，都無法解釋入聲韻尾 -t 或 -ʔ 消失後，如何增生出韻尾 -i，而成福州、長

臺灣古典學術期刊資料庫

樂的 pʰuai 或永泰的 pʰuoi。

基於上述兩個原因，可合理推翻閩南 pʰua3 pĩ7 或閩東 pʰuai3 ßaŋ7 詞源是「發病」的可能性。

四、pʰua3 pĩ7 是「被病」

古漢語文獻中有「被病」一詞，指的正是身體遭受疾病。前文利用詞族概念已論證「被」字取義自「皮」聲符的「加覆、增益」義素，於上古漢語已從披覆義演變爲遭受義。語音方面，下面第（二）小節是先利用一般考釋方言本字的尋音法，在不考慮韻書失收音義的假設下，嘗試解釋「被」有讀爲 pʰua3 的可能。研究發現，若據閩南語內部的規則對應，將有許多例外的情形無法解釋，雖嘗試提出多種可能性，如非漢語底層、方言接觸等，論者皆可持懷疑態度。因此在第（三）小節提出韻書失收音義之證據，也從上古文獻所顯示的一字多音多義現象，來佐證 pʰua3 的語源是個唇音的歌部字。至於第（四）小節則是擺脫中古切韻的格局，據漢藏語的研究成果推到語源形式 *s-bjiars，同時說明由上古音到閩南語的音韻演變。

（一）古漢語文獻中的「被病」

公元 1934 年山東東阿西南二十里鐵頭山出土「薾他君石祠堂畫像石」有段碑文如下，對於探討閩南語 pʰua3 pĩ7 的本字具有啓發性：

> 永興二年七月戊辰朔廿七日甲午。孤子薾無患、弟奉宗頓首頓首。家父主吏年九十，歲時加寅五月中猝得病，飯食衰少，遂至掩忽不起。母年八十六。歲移在卯，九月十九日被病，卜問奏解，不爲有差，其月廿一日，怳忽不愈。旬年二親早去明世，棄離子孫，往而不返。[106]

[106] 孫貫文：〈薾他君石祠堂考釋〉，《考古學研究（六）》（北京：科學出版社，2006 年），頁 503。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據碑文所載，東漢桓帝永興二年（154），薤他君的父母先後因病辭世，「得病」、「被病」都是指身體患疾生病。「被病」原是「病被人」，疾病加覆於人身，當語義焦點移至「人」，便是「人被病」，人遭蒙疾病。檢索古籍，「被病」最早出現於班固《漢書》：

（1）及光祿勳許商被病殘人，皆但以附從方進，嘗或尊官。（《漢書・杜周傳》）[107]

（2）元康四年春，……天子報曰：「將軍年老被病，朕甚閔之。」（《漢書・張湯傳・張安世》）[108]

（3）勝對曰：「素愚，加以年老被病，命在朝夕，隨使君上道，必死道路，無益萬分。」（《漢書・王貢兩龔鮑傳・龔勝》）[109]

（4）涉曰：「新都哀侯小被病，功顯君素耆酒，疑帝本非我家子也。」（《漢書・王莽傳》）[110]

杜周、張安世、龔勝均爲西漢武帝、昭帝時人，若班固是忠實紀錄對話內容，則「被病」一詞於西漢中期已出現。保守地說，東漢和帝時期，班固已在史傳書面語裡使用「被病」一詞。在此前後數十年間，還有以下數例，均可反映「被病」一詞在東漢中晚期已開始成爲表達生病之意的詞彙。

（5）夫賢人有被病而早死，惡人有完彊而老壽。（《論衡・治期》）[111]

（6）被病喪身。（東漢安帝元初四年〈郑令景君闕銘〉）[112]

（7）被病夭沒。（東漢桓帝建和元年〈武氏石闕銘〉）[113]

至魏晉南北朝，「被病」一詞僅用於史書，以及少數政論書信、《大藏經》經

[107] 同註 17，頁 2679。
[108] 同註 17，頁 2653。
[109] 同註 17，頁 3085。
[110] 同註 17，頁 4184。
[111] 漢・王充：《論衡》（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6 年），卷 17，頁 13。
[112] 孫貫文引《隸釋》卷 6，頁 4。
[113] 孫貫文引《金石萃編》卷 8，頁 2。筆者案：本例應是出自《隸釋》卷 24，頁 9；《金石萃編》轉引並更動了《隸釋》的文字。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文等，其形式是「某人被病」，且都是作者敘事語言，而不是人物的對話，可見「被病」在當時逐漸脫離口語，成爲書面語彙，也代表其使用範圍縮小。[114] 近代漢語裡只有零星六例「被病」，分見於《全唐詩》三例、《法苑珠林》、《朱子語類》及《通制條格》各一例。就所檢索的語料中，未見明清以後使用「被病」一詞。這一方面是因爲該詞彙已完全爲「生病」、「發病」等取代；另方面是「被」字此時已成爲表達被動的標記，早在唐宋元時期已有「被」字作爲被動標記引進主事「病」的三個例子：

（8）晚遇緣才拙，先衰被病牽。（《全唐詩》白居易〈初著緋戲贈元九〉）[115]

（9）惡不仁，是曾被病害，知得病源，惟恐病來侵著。（《朱子語類・論語八・里仁篇上・我未見好仁者章》）[116]

（10）身軀被病執縛，難走難逃；咽喉被藥把捉，難訴難學。（《元刊雜劇三十種・張鼎智勘魔合羅雜劇》）[117]

這三則例子都是講爲病痛所苦，尤其第（10）例「被病執縛」與「被藥把捉」相對，可知「被病」與「執縛」不是兩個並列的動作，不是指身軀生病且遭縛，而是以綑縛的形象比喻身體爲病痛所困。

[114] 這裡所以能說「被病」成爲書面詞彙，一方面是因爲史書或政論文章表示生病時，除單用「病」字外，基本上都是使用「被病」。另方面，同一時期的醫書：如《傷寒論》、《金匱要略》、《黃帝針灸甲乙經》等，則是以「生病」或「發病」來表示。筆者以爲，除了是體裁決定「被病」或「生／發病」外，可能還與兩者的語義類型有關：前者是疾病由外覆加於人身上；後者是病源由身體內部發散出來。關於表示生病的數個詞彙及其語義類型，配合漢語各方言選用的詞彙的地理分布，是個有趣的議題，筆者將另撰文討論。

[115] 清・曹寅、彭定求等輯：《全唐詩》（北京：中華書局，1999 年），卷 442，頁 4936。

[116] 宋・黎靖德編：《朱子語類》（臺北：文津出版社，1986 年），卷 26，頁 652。

[117] 寧希元校注：《元刊雜劇三十種》下冊（蘭州：蘭州大學出版社，1988 年），頁 20。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二）從尋音法論證 pʰua3 的本字爲「被」

目前所知，閩南語中「被」字有 pʰe7（如：「被單」pʰe7 tūā1）、pi7（如：「被告」pi7 ko3）兩讀，如何說明「被」字可能讀爲 pʰua3？本節嘗試以一般考釋方言本字時利用的尋音法來立論。先看《廣韻》載「被」字音義紀錄有二：

> 紙韻，皮彼切。寢衣也。又姓。
>
> 寘韻，平義切。被服也，覆也。《書》曰「光被四表」。

這裡當採用寘韻一讀，其因有二：從意義上說，「被病」的「被」就是由披覆引申爲蒙受遭遇；語音方面，泉州方音能區分陰陽上聲，而當地 pʰua^{41} pī^{41} 的 pʰua^{41} 爲去聲調，而非陽上調。音、義兩方面證據都支持並母寘韻去聲一讀。然而，閩南語內部的音韻規則顯示 pʰua3 應是來自一個清聲母的去聲字。如果先不考慮韻書失收切語，能否證明「被」字讀作 pʰua3？以下嘗試利用尋音法就韻母、聲母、聲調三方面來分析。

就韻母來說，中古止攝支韻字在閩南語有一個層次今讀爲〔-ua〕，例如：「紙」tsua2、「豸」tʰua7、「倚」ua2、「徙」sua2、「邏」lua7。[118] 這五字中，前二字在中古屬佳部，後三字爲歌部。這個層次反映的是一部分歌部字與佳部字合流的兩漢時期。[119] 據吳瑞文（2007：276）研究，合流後的佳部字依聲母條件發生分化，今讀 -ua 者屬非舌根音（〔-velar〕）。「被」字从皮聲，上古隸屬歌部，且是上述於漢代合流於佳部的部分歌部字之一，加上其非舌根聲母，正與前舉五個例字形成規則對應。說明「被」字在閩南可讀爲 -ua。[120]

---

[118] 邏字考證可參看吳瑞文（2009：169-173）。

[119] 丁邦新（1975：239）提出上古歌部 *-jar 在東漢時已轉變爲 *-jei，以便與佳部押韻。嗣後（1983：9-11）論閩語裡來自上古歌部的「騎倚寄蟻」等字，今讀 -ia 是保留西漢歌部 *-jar，並推論閩語白話音由主流漢語分化出的時間是兩漢之交。

[120] 附帶說明閩東講生病時，前字所用 pʰuai3（如：福州、長樂）或 pʰuoi3（如永泰）是否爲「被」。先看福州的 pʰuai3，杜佳倫（2011：464）提出閩東地區古祭歌部後變

臺灣電子期刊資料庫

就聲母而言，中古全濁並母清化後，在今閩南語多數成不送氣 p-，少數則爲送氣 pʰ-。[121] 以《漢語方言字匯》所著錄的廈門音讀爲例，並母清化讀成送氣 pʰ- 共有二十八字，[122] 其中「被」字所屬中古支韻，即有「皮」、「疲」、「被被臥、被子」等例，均爲「皮」詞族之一，分屬平、上聲，更可證明本文所論去聲實韻表遭遇義的「被」字確可讀爲 pʰ-。對於這個全濁並母讀爲送氣 pʰ- 的層次，吳瑞文（2005：63-71）指出屬於閩語中早期固有的表現。

至於聲調，中古全濁聲母去聲字對應於閩南語的陽去調，但有一批字今讀表現爲陰去。由於前人業已指出，閩東方言有一批讀作陰去調的全濁去聲字，且都是送氣聲母，因此這裡將納入閩東福州一同比較，以期對閩南全濁去聲讀爲陰去現象提出解釋。據吳瑞文（2005：234-236）觀察，閩東方言「姥水母、稗、毒毒害、樹、鼻名詞、飼、袒縫、縫門縫」等字表現爲送氣聲母陰去調，整齊地

入中古的歌、支、麻韻，今讀表現爲 -ua（i）或 -ai，大體上是唇音和舌根音聲母與合口韻讀結合爲 -ua（i），而舌齒音、零聲母則發生「-ua（i）＞-ai」音變。「被」字中古屬唇音並母，故可能表現爲 -uai。至於永泰，當地「破」字白讀爲 pʰuai，文讀 pʰo，均顯與表達生病的 pʰuoi3 不同，且「破」字所在果攝不見有表現爲 -uoi 的例字，就此而言，已可證明永泰的 pʰuoi3 ßaŋ7 本字必非「破病」。而這個 pʰuoi3 與來自中古止攝支韻唇音聲母的「皮白讀 pʰuoi5」、「被棉被 pʰuoi7」、「糜白讀 muoi5」三字必屬同一層次，推測 pʰuoi3 就是「被病」的「被」大爲可行。同時，可看出永泰是藉聲調的陰陽去，來區別「被」字的語義：陰去調的 pʰuoi3 表示被病，陽去調的 pʰuoi7 則爲棉被。須特別強調的是，這裡援引杜佳倫（2011）古歌祭部在閩南 -ua 對應於閩東 -ua（i）/-ai，然只可認爲是韻母的規則對當。聲母、聲調方面，皆無法建立次方言間的規則對當。

121 閩南語全濁聲母清化後的表現，可參考周長楫（1981）據《方言調查字表》所做的詳細整理。該文所列並母清化讀成送氣音的例字遠較《漢語方音字匯》爲多。

122 這二十八字是：鼻 pit8（文）/pʰi7（白）、皮 pʰi5（文）/pʰe5（白）、疲 pʰi5、脾 pi5 /pʰi5、闢 pik4、部 pʰɔ7（文）/pʰo7（白）、簿 pʰɔ7、蒲 pɔ5 /pʰɔ5、葡 pʰu5、稗 pai7（文）/pʰue7（白）、被~子 pʰi7（文）/pʰe7（白）、雹 pʰauʔ8、抱 pʰou7（文）/pʰo7（白）、刨 pʰau5、跑 pʰau2、瓢 pʰiau5（文）/pʰio5（白）、伴 pʰuan7（文）/pʰũã7（白）、盤 puan5（文）/pʰuan5（文）/pũã5（白）/pʰũã5（白）、盆 pʰun5、龐 pʰaŋ5、鵬 pʰiŋ5、彭 pʰiŋ5（文）/pʰi5（白）、膨 pʰiŋ5、蓬 pʰɔŋ5、篷 pʰɔŋ5（文）/pʰaŋ5（白）、評 pʰiŋ5、坪 pʰiŋ（文）/pʰɪa5（白）、萍 pʰiŋ5。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對應於閩南漳州的陽去調，主張這批字可追溯至共同閩東方言，去聲未分化爲陰陽調的時期。回過頭來看閩南的情形，茲以廈門、漳州、潮州爲例，佐以閩東福州的語料，以資比較。[123]

廈門

藉 tsia3　滯 te7 /te3　誓 se3（文） /tsua7（白）　敝 pe3　蔽 pe3

弊 pe3　幣 pe3　斃 pe7 /pe3　篦 pi3 /pin3　附 hu3 /hu7

睡 sui3（文） /tse7（白）　潰 kʰui3　繪 hue7（文） /kue3（白）

翹 kʰiau3　袖 siu7 /siu3（新）　蛋 tan3 /tan7

棧 tsiɛn3（文） /tsan3（白）　鑒 kam3　幻 huan7 /huan3

漳州

誦 siɔŋ3　稚 ti3　附 hu3　駙 hu3　潰 kʰui3　棧 tsan3

幻 huan3　汴 pian3　翹 kʰiau3　競 kiŋ3　袖 siu3　憾 ham3

潮州

滯 tʰi3　篦 pi3 /piŋ3　劑 tsi3　附 hu3　代 tʰoi3（文） /to7（白）

繪 kuai3　掉 tiəu7（文） /tʰiu3（白）　翹 kʰiəu3　袖 siu3 /siu7（舊）

蛋 taŋ3　棧 tsaŋ3　鑒 kam3　換 hueŋ3（文） /ũã7（白）　幻 hueŋ3

福州

飼 søy7（文） /tsʰei3（白）　蔽 pei3　斃 pei7 /pei3（新）

樹 søy7（文） /tsʰieu3（白）　稗 pai7（文） /pʰa3（白）

載 tsai3（文） /sai7（白）　穗 suei3　墜 tuei7/ tʰuei3　睡 suei3

潰 kʰuei3　翹 kʰieu3　飯 xuaŋ3（文） /puɔŋ7（白）　蛋 taŋ3

鑒 kaŋ3　仗 tʰuɔŋ3　匠 tsʰuɔŋ3　巷 xoeyŋ3　縫 pʰouŋ3 縫線

123 廈門、潮州、福州的方言材料取自《漢語方音字匯》。漳州語料係利用「漢字古今音檢索系統」而得。「翹」字，《漢語方音字匯》載溪母，此據《廣韻・宵韻》（頁 151）切語屬群母而修正。補充說明，此處提出若干例外的情形，只是爲了舉證閩南語中確實具有濁聲母去聲字表現爲送氣陰去調，至於其緣由，則因牽涉較廣，非本文的主要論點，且非筆者一時所能解釋，俟他日學者提出更周延的檢討。

臺灣華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從中可看出，閩南與閩東各有若干個字是全濁去聲讀爲陰去調，以「潰、翹、鑒」的表現最一致；就閩南內部而言，「附、袖、棧、幻、滯、蛋」等字在兩個以上的方言點都表現爲陰去調。細究這些字，似無規律可尋，也不像閩東一致分布於送氣聲母，可知送氣與否或許非聲調變異的關鍵。合理的推測有二：一是正如吳瑞文（2005）的推論，閩南這批全濁去聲字讀陰去是反映去聲尚未區分陰陽調的格局。[124] 然而，這種說法可能不易解釋廈門「睡、誓」二字的陰去調表現在文讀音，而白讀音卻採用陽去調。可懷疑是混血音讀：採用文讀層的聲韻母，搭配白讀層的聲調。當然，還需要更多例子作爲佐證。

第二種可能性是方言接觸，受閩東方言全濁去聲讀陰去調影響，閩南語開始也有零星的例子，這反映在「潰、翹」二字，閩東及閩南一致地表現爲送氣聲母陰去調。閩南「睡」字文讀音採陰去調，可能就是受閩東方言橫向影響。如果採用這個推論，卻還有個問題待解決：閩東與閩南表現爲陰去調的全濁去聲字，除「潰、翹、鑒」三字重合外，完全是不同的兩批字，倘若眞是方言接觸，似不應如此零星數例相合，且閩南不若閩東均分布於送氣聲母。因此，還待更多方言點的證據全面地來探討這個現象。無論這個現象的解釋爲何，閩南和閩東方言確有若干全濁去聲讀爲陰去調。依此推測全濁去聲「被」字今可表現爲陰去調，應屬可信。

以上利用尋音法，在韻書未失收音義記錄的假設下，說明閩南語中來自全濁並母去聲的「被」字，除有文讀音 pi7（被告）外，可能還有音讀 pʰua3，是個白讀音，僅見於「被病」一詞，已不具詞彙的能產力。關於「被」字音讀的層次，留待下文第（四）小節有詳細的討論。

（三）「皮」詞族內部的語音證據

前一小節透過尋音法論證 pʰua3 pī7 的 pʰua3 本字是「被」，然而其聲母、

[124] 杜佳倫（2011：336-338）進一步提出，由於古閩越語濁音聲類帶「氣流摩擦」徵性，影響所及，學習漢語時易清化送氣，甚至在調分陰陽前就已接近次清類的送氣音。呼應吳瑞文主張的反映出閩語早期層次，可備一說。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聲調兩部分既不符合閩南語內部音韻的規則對應，也不易尋求閩語各次方言間的規則對當，論者或可據此駁翻結論。如果考慮韻書失收音義記錄，有哪些線索可據以論斷？首先，時代稍晚的《集韻》便有清聲母去聲之讀，該韻書收錄「被」字音義有三：

紙韻。部靡切。寢衣。一曰及也。亦姓。

寘韻。披義切。《說文》「弘農謂帚帔」，或作「被」、「襬」。

寘韻。平義切。寢衣。一曰加也。

其中「披義切」即屬清聲母去聲，完全能解釋閩南語「被」字讀爲 pʰua3，且該切語下的同音字就有「破」，是知《廣韻》可能失收「被」字具披義切一讀。唯一的問題是，據《集韻》釋義，這個「披義切」的「被」字假借爲「帔」，表示披肩，僅能勉強說從披肩具有加覆特徵，可引申爲遭蒙之意。這樣看來，雖解釋了語音，卻得在意義上作稍微迂遠的說明。然而事實上，在方言本字考釋時，屢見韻書失收方言詞義之例，如：楊秀芳（1999：305-307）提出閩南語表示「太過」的 siũ1 本字是「傷」，唐詩已有「傷」字作副詞，而宋代以後的字韻書卻未收錄。同文（1999：308-323）還指出「敢」是閩南語推測義 kã2 和疑問副詞 kam2 的本字，這兩種用法並不廣泛，僅見於白話文獻，楊文係採探義法考求而得。稍後（2006：931-932）則據詞族關係論證出閩南語 kiŋ1 和 an5 皆與「揵（緘）」同源，an5 是《廣韻》「胡登切」的規則讀法，而其下失收「緊也」一義。此三例足證字韻書失收音義，由此主張《集韻》「披義切」失收「（一曰）加也」，應屬可行。

除此之外，這一小節將從「皮」詞族內部各孳乳字間的語音關係，含先秦傳世、出土文獻所見通假現象，加上《經典釋文》著錄「被」字的音義，來證明上古漢語的「被」字已具多音多義現象，除保留初文聲符「皮」的語音（唇音歌部）和語義特徵外，其音、義的對應關係並不嚴格。

詞族係由一群音義相同或相近的字組成。就「皮」詞族而言，是以初文「皮」爲聲符，加上不同形符構成孳乳字。前文第二節已就其語義特徵區分爲三組同族詞；語音方面，此先以中古《切韻》爲架構，各字的聲韻分布可據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廣韻》整理成下表：

表 3：「皮」詞族孳乳字的聲韻分布

聲母 / 韻母	幫	滂	並
支韻三等平聲	陂、詖	披、旓、鈹、帔	疲、皮
紙韻三等上聲	柀、彼	披	被
寘韻三等去聲	跛、<u>𧾷</u>、陂、詖、貱	帔	旓、鞁、被、髮
戈韻一等平聲	波	頗、坡、陁	
果韻一等上聲	駊、跛、簸	頗、駊	
過韻一等去聲	簸	頗、破	

各孳乳字分屬唇音幫、滂、並三母，以及三等支、一等戈的平上去六韻，顯見具音同或音近關係。其中「陂、詖、披、帔、被、跛、旓、頗、駊、簸」都是一字多音，或爲同聲不同調（詖、披、帔、被、跛、頗、簸），或是同韻不同聲（駊），也有聲韻皆不同（陂、旓）。且不同音讀常不具辨義功能，都是又音同義。[125] 這可能是由於《切韻》集結南北古今的音義紀錄，綜合方音便呈現出一字多音卻不辨義。

「皮」詞族內部同屬上古歌部唇音字，其音近關係也反映在先秦文獻中的通假現象，且多是具備相同語義特徵的同族詞始得相互通用。[126] 金文方面，檢索「殷周金文暨青銅器資料庫」發現只有「皮」字，而無从「皮」聲的區別字，且僅見兩例「皮」「彼」通假，全廣鎮（1989：181）業已指出：「金文無彼字，均假皮字爲之。」[127] 簡帛部分，則有白於藍《簡牘帛書通假字字

[125] 「披」字兩讀均爲開也，「帔」是衣帔，「旓」是旗靡，「頗」乃頭偏，「駊」均釋爲駊騀，「簸」都是簸揚之意。

[126] 所見僅四例語義特徵不同而能相互通用：頗與詖、披與被、跛與彼、陂與詖。

[127] 全廣鎮舉的兩則例子與筆者檢索「殷周金文暨青銅器資料庫」所得相符，分別是：春秋晚期的徐諧尹鉦鍼「□皮彼吉人喜享，士余是尚」、戰國晚期中山胤嗣好蚩壺「于皮彼新坐野，其遣會女如林」。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典》頁 127 彙整出「皮」分別與「彼」、「破」、「跛」、「疲」等字通用，以及「波」、「陂」通假，「敽」、「彼」通假。[128] 至於傳世文獻，更是屢見「皮」詞族內部的相互通假，以高亨《古字通假會典》頁 689 所錄，即有十九組从皮聲之字可通用，其中還不包含朱駿聲於《說文通訓定聲》所提假借、聲訓的情形。例繁不詳列舉，然凡此皆顯示文字未完全定制時，生徒以「皮」添加上不同形符來記錄經師口傳表示去除、增益或傾斜之意的歌部唇音字，因此一個「皮」字就能指涉多音、多義。

回過頭看「被」字。除《廣韻》收錄兩則音義外，較《切韻》早出的《經典釋文》集漢魏六朝經典音義書之大成，保存古音義，其中「被」字共有八十三例，先將切語反映的中古聲韻地位，以及各例出處，整理成表格，參見附錄。從表格可知，「被」字至少有八種音讀，聲母可爲幫、滂、並三母，韻母也有支、紙、寘、未、霽五韻，又分開合口，分布於平、上、去三個聲調。就詞義而言，這數種音讀不具辨義功能，如：《禮記・深衣》「短毋見膚，長毋被土」意同於鄭注《儀禮・既夕禮》「凡他服短不見膚，長不被土」，「被」字均爲覆蓋之意，然前者音讀幫母寘韻去聲，後者爲並母寘韻去聲。又如同樣表示披覆，《穀梁傳・僖公 22 年》「古者被甲嬰胄，非以興國也」的「被」讀爲並母未韻去聲；《老子》第 50 章「入軍不被甲兵」作並母紙韻上聲。對於《經典釋文》裡的「被」字多音現象，合理的說法是韻書失收音義外，也明確地顯示上古漢語音字或音義間尚未形成嚴格的對應關係，待正字概念興起後，始寫定爲「被」，溯其源，便是一個唇音的歌部字，依李方桂的系統，擬音爲 **bjiar。

[128] 皮、彼通假見於〈緇衣〉「寺詩員云：皮彼求我則，女如不我得」。皮、破通假見於〈語叢四〉「皮破邦芒寤，流澤而行」。皮、跛通假見於〈容成氏〉「於是虐乎又有詮喑、聾、皮跛、瞑、瘵癭、禿、婁僂台始记起」。皮、疲通假見於〈鮑叔牙〉「皮疲斁敝齊邦，日成盛於縱，弗賸贖前後」。波、陂通假見於〈容成氏〉「堇禹親執枌奮记耜，以波陂明者都之澤」。敽、彼通假見於〈建除〉「敽彼於午」。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四）「被」從上古音到閩南語的音韻演變

上文已論證文獻所見「被病」即爲閩南語 pʰua3 pī7 的本字，透過尋音法來舉證《切韻》著錄的並母寘韻去聲一讀在閩南語可能表現爲 pʰua3，以及韻書失收音義之證據可合理地解釋「被」就是閩南語表示遭受、罹患的 pʰua3。加以從「皮」詞族內部的通用現象，提出「被」的源詞是「皮」，其詞源形式構擬爲 **bjiar，更切合上古漢語是以初文表音義，後添加形符區別事類。接下來須說明的是，上古音 **bjiar 如何演變爲閩南語「被」字的三個音讀：pʰua3、pʰe7、pi7，以及這三個音讀的構詞分工與所代表的層次。

先說 pʰua3。根據梅祖麟（1980）從漢藏語的比較研究，漢語去聲調的來源是 *-s 後綴，同時承繼其名物化（nominalize）功用，把動詞變成名詞。嗣後（1989），又提出上古漢語曾有一個 *s- 前綴，具有名謂化（denominalize）的構詞功能，可將名詞變爲動詞。由此可推論，「被」字是以 **bjiar 爲源，是一個非去聲的名詞，表示寢衣、被褥。加上 *s- 詞頭爲 *s-bjiar 後，就變成動詞，表達覆蓋、遭蒙之意。然後是添加 *-s 詞尾爲 *s-bjiars，起「去聲別義」的作用。[129] 這個 *s-bjiars 後來演變爲閩南語「被病」pʰua3 pī7 的 pʰua3。聲母部分，梅祖麟（2008）觀察漢藏語系的諸多語支後，提出 *s- 前綴的清化定理：s-b＞s-p＞p。意即 s- 詞頭使濁塞音清化後隨即消失。韻母方面，上古歌部 -r 與佳部 -g 合流弱化爲 -i，主要元音 ɑ 舌位偏後且帶合口徵性，同化 -i- 介音轉變爲 -u-，其後韻尾 -i 丟失，便是今日的 pʰua。[130] 就聲調而言，由於 *s- 前綴使全濁並母發生清化，輕聲母去聲字讀爲陰去調，乃閩南語內部的規則對應。

[129] 這裡不能說 *bjiar 先加 *-s 後綴，然後才添加 *s- 前綴。因爲「被」字原爲名詞，而 *-s 詞尾的構詞法是將動詞變成名詞，後經類比作用才有名詞變爲動詞，據梅祖麟（1980）考察，後者晚出，非先秦現象，顯與「被」字由寢衣、被褥引申爲覆蓋、遭蒙不合，故不具論。

[130] 參看吳瑞文（2007）。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其次看表示被臥、被子的 pʰe7，中古聲韻地位是紙韻上聲並母，溯其源則是由 **bjiar 直接演變而來。韻尾 -r 弱化爲 -i 的同時，帶動低舌位的主要元音 a 上升至 e，形成 *bjiei。全濁聲母清化後，讀爲送氣的 pʰ-，反映閩語中早期的語音現象。然後丟失元音性韻尾 -i 後，就是 pʰe。至於聲調，中古全濁上聲在閩南（廈門）的規則對應是讀爲陽去調，故來自並母上聲的「被」字表現爲第 7 調。

最後是表示被動的 pi7，來自中古的並母寘韻去聲，與「被病」的 pʰua3 共同源於上古的 *s-bjiars。聲母可能未經過 *s- 的清化定理，保留全濁的 b-。韻母則從 iei 丟失韻尾後，發生元音高化音變：ie＞i，讀爲 pi。全濁去聲字規則對應於閩南內部的陽去調。

至此，可將「被」字從上古音到閩南語的音韻演變關係簡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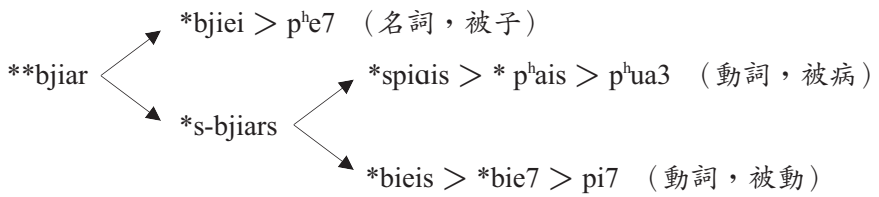


圖 2：「被」字從上古音到閩南語的音韻演變

閩南語支韻開口字的歷史層次，杜佳倫（2011）曾有詳細的分析和討論，爲便下文說明，先做簡表如下：

表 4：閩語支韻開口字的歷史層次

	閩南	閩東
唐宋文讀層	i	i / ei
南朝江東層：支與脂之有別	i	ie
晉代北方層：支脂之無別	e	ie
上古層	ia / ua	ia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閩南「被」字的三個音讀完全可與之對應：pʰua3 是上古層，pʰe7 爲晉代北方層，pi7 反映南朝江東甚至是唐宋文讀層。若納入閩東表示被動的 pei7，便可確認閩南的 pi7 屬唐宋文讀層。至於所以能說 pʰua3 是上古音，除前文聲、韻、調均反映閩語較早層次外，另個內部的證據是，同屬中古支韻的「倚」i2 文 / ua2 白、「紙」tsi2 文 / tsua2 白、「施」si1 文 / sua1 白，都具有文讀作 -i，白讀爲 -ua 的兩個層次。其中「被」、「倚」均屬上古歌部演變入中古支韻字，在閩南語內部經過相似的發展過程，可構成平行規則的對應，故可證 pʰua3 確實爲「被」的白讀音。

閩南語止攝支韻的 -ua 韻母，原只見舌音聲母的「邐」lua7、「豸」tʰua7，齒音有「紙」tsua2 和「徙」sua2，還有喉音的「倚」ua2，加上本文考訂的唇音「被」pʰua3，正可形成一個發音部位俱全的 -ua 層次。此爲尋繹 pʰua3 本字的附加成果。

五、結　語

本文探討閩南語表示生病的 pʰua3 pī7 一詞的漢語語源。文中檢討一般所標寫的「破病」與「發病」，前者只可分析爲述賓詞組，表示破除疾病而非生病；後者無法對應於閩東方言的音韻規則。文獻中另有「被病」一詞，由疾病披覆於身，引申爲罹患疾病，可能就是閩南語 pʰua3 pī7 的本字。然而依憑《切韻》系韻書著錄的反切，既無法建立閩語各次方言間的規則對當，也不易解釋其間若干例外的演變，合理的推測是：《廣韻》失收寘韻清聲母去聲一讀，或《集韻》披義切下失收「被」字「加也」一義。於是另從「破」與「被」同屬「皮」詞族的觀點來立論，透過「皮」詞族的音義線索，既可在語義特徵上說明剔除「破」擇取「被」的原因：雖然習見標寫的「破」也屬「皮」詞族，但其取義於去除、分離，無以表達生病之意；[131] 又能於語音方

[131] 匿名審查者提出，「破」也是「皮」詞族一員，而「皮」詞族的語義演變爲披覆義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面補中古韻書之不足。加以典籍中多有通用，音讀、語義和文字非嚴整對應，故閩南語「被」字可讀爲 pʰua3。

進一步藉漢藏語比較的研究成果：*s 詞綴的構詞與別義作用，構擬其詞源形式爲 *s-bjiars，*s- 詞頭將名詞轉變爲動詞，*-s 詞尾造成去聲別義。同時釐析閩南語「被」字三音讀的語義及層次：pʰua3 來自上古層，僅保留在「被病」一詞；pʰe7 屬晉代北方層，表示被褥一類；pi7 是文讀層的表現，用來作爲被動的標記。

本文獲致的結論是，閩南的 pʰua3 pī7 或閩東的 pʰuai3 ßaŋ7，前一音節的語源形式是 *s-bjiars，標寫爲漢字「被」，既切合漢語的音義，又能說明上古音到閩南語的音韻演變，以及閩語次方言的各音讀。故漢代文獻典籍中所見的「被病」一詞，保留於閩方言的白讀音中，此即本文所論的 pʰua3 pī7 的漢語語源。

（責任校對：傅凱瑄）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漢・孔安國傳，唐・孔穎達疏：《尚書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60年，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開雕重刊宋本《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

漢・劉向集錄，范祥雍箋證：《戰國策箋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及遭受義，雖「破」字在既有文獻中未見相關用法，能否主張「破」在閩南語 pʰua3 pī7 一詞中發展出披覆義及遭受義？筆者以爲，嚴格標寫 pʰua3 的語源當作「* 皮」或「*s-bjiars」，今欲探求一個漢字來書寫，寫成皮詞族的任一成員「破」或「被」都是可行的，然就對於各漢字詞義的認知及文獻證據而言，選擇「被」作爲本字遠較「破」適宜。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2006年。

漢・揚雄：《方言》，北京：中華書局，1998 年，《小學名著六種》據四部備要本。

漢・史游撰，唐・顏師古注：《急就篇》，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6 年。

漢・王充：《論衡》，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6 年。

漢・班固撰，唐・顏師古注：《漢書》，臺北：鼎文書局，1976 年再版，新校本漢書并附編二種。

漢・許愼撰，清・段玉裁注：《說文解字注》，臺北：洪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1 年。

漢・王逸章句：《楚辭章句》，臺北：藝文印書館，1967 年版。

漢・鄭玄注：《毛詩鄭箋》，臺北：學海出版社，2001 年再版。

漢・鄭玄注，唐・賈公彥疏：《周禮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60 年，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開雕重刊宋本《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

漢・鄭玄注，唐・孔穎達正義：《禮記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60 年，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開雕重刊宋本《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

漢・劉熙：《釋名》，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5 年，四部叢刊初編經部。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正義：《春秋左傳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60 年，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開雕重刊宋本《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

晉・郭璞注，宋・邢昺疏：《爾雅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60 年，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開雕重刊宋本《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

後魏・賈思勰原著，繆啓愉校釋：《齊民要術校釋》，北京：中國農業出版社，1998 年。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梁・顧野王：《玉篇》，北京：中華書局，1998 年，《小學名著六種》據四部備要本。

唐・王冰注：《靈樞經》，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5 年，四部叢刊初編子部。

南唐・徐鍇：《說文解字繫傳》，北京：中華書局，1987 年。

宋・歐陽修、宋祁同撰：《新唐書》，臺北：鼎文書局，1976 年，新校本新唐書附索引。

宋・陳彭年等著：《新校宋本廣韻》，臺北：洪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1 年。

宋・丁度等著：《集韻》，北京：中華書局，1998 年，《小學名著六種》據四部備要本。

宋・朱熹：《四書章句集注》，臺北：大安出版社，1994 年。

宋・戴侗：《六書故》，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6 年。

宋・黎靖德編：《朱子語類》，臺北：文津出版社，1986 年。

清・曹寅、彭定求等輯：《全唐詩》，北京：中華書局，1999 年。

清・孫希旦：《禮記集解》，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90 年。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北京：中華書局，1998 年，《小學名著六種》據四部備要本。

清・何求纂：《閩都別記》，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87 年。

清・嚴可均輯：《全三國文》，北京：中華書局，1958 年，《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

清・王筠：《說文句讀》，北京：中國書店，1983 年。

清・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北京：中華書局，1984 年。

清・劉寶楠：《論語正義》，北京：中華書局，1990 年。

清・王先謙：《莊子集解》，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7 年。

清・孫詒讓：《墨子閒詁》，北京：中華書局，1986 年。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二、近人論著

王　力：《中國語法理論》，臺北：泰順書局，1971 年版。

北京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語言學研究室編：《漢語方言詞匯》，北京：語文出版社，1995 年。

北京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語言學研究室編：《漢語方音字匯（第二版重排本）》，北京：語文出版社，2003 年。

永泰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永泰縣志》，福建：新華出版社，1992 年。

白於藍：《簡牘帛書通假字字典》，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8 年。

全廣鎮：《兩周金文通假字研究》，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89 年。

吳守禮：《國台對照活用辭典》，臺北：遠流出版社，2000 年。

＊吳瑞文：《吳閩方言音韻比較研究》，臺北：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楊秀芳先生指導，2005 年。

＊吳瑞文：〈共同閩語 *iɑi 韻母的擬測與驗證〉，《臺大中文學報》第 27 期（2007 年 12 月），頁 263-292。

吳瑞文：〈臺灣閩南語本字考證三則〉，《臺灣文學研究集刊》第 5 期（2009 年 2 月），頁 163-190。

李如龍：《福州方言詞典》，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4 年。

李　榮主編：《現代漢語方言大詞典》，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2002 年。

李　榮、周長楫編：《廈門方言詞典》，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1998 年。

＊杜佳倫：《閩語歷史層次分析與相關音變探討》，臺北：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楊秀芳先生指導，2011 年。

＊周長楫：〈中古全濁聲母在廈門話裡的讀法再證〉，《廈門大學學報》1981 年 4 期，頁 147-154、110。

周長楫：《閩南方言大詞典》，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6 年。

周　汎、高春明：《中國衣冠服飾大辭典》，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1996 年。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易孟醇：《先秦語法》，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89 年。

長樂市地方志編纂委員會：《長樂市志》，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1 年。

洪成玉：〈《史記》中的程度副詞「頗」〉，《首都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總第 114 期（1997 年 1 期），頁 37-46。

孫貫文：〈藒他君石祠堂考釋〉，《考古學研究（六）》，北京：科學出版社，2006 年。

＊徐　丹：〈談「破」——漢語某些動詞的類型轉變〉，《中國語文》2005 年第 4 期，頁 333-340。後收入《呂叔湘先生百年誕辰紀念文集》，北京：商務印書館，2010 年，頁 348-356。

＊殷寄明：《漢語同源字詞叢考》，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07 年。

高　亨：《古字通假會典》，濟南：齊魯書社，1989 年。

高育花：〈中古漢語副詞「頗」探微〉，《溫州師範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22 卷第 1 期（2001 年 2 月），頁 13-17。

張屏生：《臺灣地區漢語方言的語音和詞彙》，臺南：開朗雜誌，2007 年。

＊張　博：《漢語同族詞的系統性與驗證方法》，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 年。

張舜徽：《說文解字約注》，臺北：木鐸出版社，1984 年。

＊梅祖麟：〈四聲別義中的時間層次〉，《中國語文》1980 年第 6 期，頁 427-443。後收入《梅祖麟語言學論文集》，北京：商務印書館，2000 年，頁 306-339。

梅祖麟：〈上古漢語 *s- 前綴的構詞功用〉，《第二屆國際漢學會議論文集（語言與文字組）》，臺北：中央研究院，1989 年，頁 23-32。英文版全文收入該書頁 33-51，標題是“The Causative and Denominative Functions of the *s-Prefix in Old Chinese”。

＊梅祖麟：〈上古漢語動詞濁清別義的來源——再論原始漢藏語 *s- 前綴的使動化構詞功用〉，《民族語文》2008 年 3 期，頁 3-20。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許寶華、（日）宮年一郎編：《漢語方言大詞典》，北京：中華書局，1999年。

廈門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研究所漢語研究室：《普通話閩南語詞典》，臺北：台笠出版，1993 年。

＊楊秀芳：〈方言本字研究的探義法〉，In Alain Peyraube and Sun Chaofen (eds) *Linguistic Essays in Honor of Mei Tsu-Lin, Studies on Chinese Historical Syntax and Morphology*. (Paris: Ecole des Hautes Etudes en Sciences Sociales, Centre de Recheraches Linguistiques sur l'Asie Orientale. 1999), pp.299-326.

楊秀芳：〈如月之恆 如日之升〉，《山高水長：丁邦新先生七秩壽慶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語言學研究所《語言暨語言學》專刊外編之六，2006 年，頁 921-932。

＊楊秀芳：〈詞族研究在方言本字考求上的運用〉，《語言學論叢》第四十輯，北京：商務印書館，2009 年，頁 194-212。

楊英杰：〈先秦古車挽馬部分鞁具與馬飾考辨〉，《文物》1988 年 2 期，頁 75-80。

楊樹達：《積微居小學金石論叢》，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 年。

董忠司：《臺灣閩南語辭典》，臺北：五南出版社，2001 年。

裘錫圭：《文字學概要》，北京：商務印書館，1988 年。

寧希元校注：《元刊雜劇三十種》下冊，蘭州：蘭州大學出版社，1988 年。

漢語大字典編輯委員會：《漢語大字典》，武漢：湖北辭書出版社，1992年。

福清市志編纂委員會：《福清市志》，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1994 年。

劉建仁：〈台灣話的語源和理據：破病（p'uaㄣ - pēㄏ）——生病〉，縮網址如下：http://goo.gl/aXf11。

錢　玄、錢興奇：《三禮辭典》，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8 年。

嚴一萍編：《金文總集》，臺北：藝文印書館，1983 年。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日）小川尚義：《臺日大辭典》，臺北：臺灣總督府，1931 年。

（日）太田辰夫著，蔣紹愚、徐華昌譯：《中國語歷史文法》，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58 年著，1987 年譯，2003 年修訂譯本。

Douglas, C & T. Barclay, *Chinese-English Dictionary of the Vernacular or Spoken Language of Amoy with Supplement*.（《廈英大辭典》），臺北：武陵出版社，1993 年，洪惟仁編：《閩南語經典辭書彙編》。

Maryknoll Fathers, *Amoy-English Dictionary*.（《中國閩南語英語字典》）Taichung: The Maryknoll Language Service Center, 1976.

Ting, Pang-hsin（丁邦新）, *Chinese Phonology of the Wei-Chin Period: Reconstruction of the Finals as Reflected in Poetry*（《魏晉音韻研究》）Special Publications, No.65, Taipei: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Philology, Academic Sinica, 1975.

Ting, Pang-hsin（丁邦新）, "Derivation time of colloquial Min from archaic Chinese."（〈閩語白話音分支時代考〉）*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Philology* 54.4(1983), pp.1-14.

（**說明**：書名前標示＊號者已列入 Selected Bibliography）

Selected Bibliography

Mei, Ts.-L. (1980). Chronological strata in derivation by tone-change. *Studies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6*, 427-443.

Mei, Ts.-L. (2008). The original differences of the verbs with voices and voiceless initials in ancient Chinese. *Minority Languages of China*, *3*, 3-20.

Tu, Ch.-L. (2011). *The diachronic strata analysis of Min phonology*. Ph. D. Dissertation. Taipei: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Wu, R.-W. (2005).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he phonology of Wu and Min dialects*. Ph. D. Dissertation. Taipei: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Wu, R.-W. (2007). A critical study on the reconstruction of proto-Min final *iɑi.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Bulletin of the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27*, 263-292.

Xu, D. (2005). Typological changes of some verbs in Chinese: The case of po (to break > broken). *Studies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4*, 333-340.

Yang, H.-F. (1999). The semantic method of etymology in Chinese dialects. In A. Peyraube & C. Sun (Eds.), *Studies on Chinese Historical Syntax and Morphology: Linguistic Essays in Honor of Mei Tsu-lin* (pp. 299-326). Paris: Ecole des Hautes Etudes en Sciences Sociales, Centre de Recheraches Linguistiques sur l'Asie Orientale.

Yang, H.-F. (2009). The role of word family in the study of dialect etymology. *Essays on Linguistics, 40*, 194-212.

Yin, J.-M. (2007). *Hanyu tongyuan zici congkao* [Studies on Chinese cognate]. Shanghai: Oriental Publishing Center.

Zhang, B. (2003). *Hanyu tongzuci de xitongxing yu yanzhengfa* [On the systematicity and verification methodology of cognate words in Chinese]. Beijing: The Commercial Press.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附錄

說明

1. 本表格是根據《新校經典釋文》（臺北：學海出版社，1988 年）頁 385-386「被」字索引整理。各出處已核對過《十三經注疏》、《老子音義》、《莊子音義》。
2. 「被」表示覆蓋、施加。
3. 「帔」表示披散。
4. 「被」後作「披」，等同今語說穿著。
5. 「被」表示蒙受、承受。

聲母	韻母	聲調	切語	出　　處
幫母	寘韻	去聲	彼義反	短毋見膚，長毋被土。（《禮記・深衣》）
滂母	支韻	平聲	普皮反	王行弔喪被之，故曰介。（鄭玄注《周禮・春官・罽人》）（案：今本《周禮注疏》作：豆彼反，又皮尊反）
				今城門僕射所被及亭長著絳衣，皆其舊象。（鄭玄注《周禮・春官・司常》）（又皮寄反）
			普支反	乃祖吾離被苫蓋，蒙荊棘以來歸我先君。（《左傳・襄公 14 年》）
	寘韻	去聲	普義反	王皮冠，秦復陶，翠被，豹舄，執鞭以出。（《左傳・昭公 12 年》）（案：被通帔）
				禮記曰：周人黃馬蕃鬣。蕃鬣，兩被毛，或曰美髦鬣。（郭璞注《爾雅・釋畜》）（案：今本《爾雅注疏》未標注「被」字音）
並母	紙韻	上聲	皮彼反	入軍不被甲兵。（《老子》第 50 章）
	未韻	去聲	皮既反	古者被甲嬰胄，非以興國也。（《穀梁傳・僖公 22 年》）
	寘韻開口	去聲	皮義反	甲子，王乃洮頮水，相被冕服，憑玉几。（《尚書・顧命》）（徐邈作扶僞反）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文王之道，被于南國，美化行乎江漢之域。（《詩・漢廣》毛序）
				言此婦人被文王之化，厚事其君子。（毛傳《詩・汝墳》）
				以其煙被之，則凡水蠱無聲。（《周禮・秋官・蜡氏》）
				凡爲殳，五分其長，以其一爲之被而圍之。（《周禮・冬官考工記・廬人》）
				女從者畢袗玄，纁笄，被纁黼，在其後。（《儀禮・士昏禮》）
				笄綃被，纁裡加于橋。（《儀禮・士昏禮》）
				德化被于南土。（鄭玄注《儀禮・鄉飲酒禮》）
				說屨則摳衣，爲其被地。（鄭玄注《儀禮・鄉射禮》）
				凡他服短無見膚，長無被土。（鄭玄注《儀禮・既夕禮》）
				舊說云纁裏者皆玄被。（鄭玄注《儀禮・特牲饋食禮》）
				主婦被錫衣移袂。（《儀禮・少牢饋食禮》）（案：被通髮）
				東方曰夷，被髮文身，有不火食者矣。（《禮記・王制》）
				故人者，天地之心也，五行之端也。食味、別聲、被色而生者也。（《禮記・禮運》）（徐邈作法義反）
				祭之日，王被衮以象天。（《禮記・郊特牲》）
				〈檀弓〉曰：天子之棺四重，水兕革棺被之，其厚三寸。（鄭玄注《禮記・喪大記》）
				故人人自以被德尤厚，似偏頗者。（鄭玄注《禮記・中庸》）
				〈采蘩〉曰：被之僮僮，夙夜在公。（鄭玄注《禮記・射義》）
				於是乎蒐于被廬。（《左傳・僖公 27 年》）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駟介，四馬𧰼甲徒兵步卒。（杜預注《左傳・僖公 28 年》）
				使鄧廖帥組甲三百，𧰼練三千以侵吳。（《左傳・襄公 3 年》）（徐邈作扶僞反）
				武王伐紂，分其地爲三監，三監叛，周公滅之，更封康叔并三監之地，故三國進𧰼康叔之化。（杜預注《左傳・襄公 29 年》）
				文公是以作執秩之官，爲被廬之法。（《左傳・昭公 29 年》）
				衛侯夢于北宮見人登昆吾之觀，𧰼髮北面而譟。（《左傳・哀公 17 年》）
				所以明其不能復雅，化不足以𧰼羣后也。（《穀梁傳》序）
				故𧰼其風者，雖貪冒之人，乘天衢，入紫庭，猶時慨然中路而歎，況其凡乎！（郭象注《莊子・讓王》）
				狒狒，如人𧰼髮，迅走食人。（《爾雅・釋獸》）（案：今本《爾雅注疏》作：被之備）
			皮寄反	衣被萬物。（《周易・繫辭上》）
				光被四表。（《尚書・堯典》）（徐邈作扶義反）
				伊、洛、瀍、澗，既入于河，滎波既豬，導菏澤，被孟豬。（《尚書・禹貢》）（徐邈作扶義反）
				東漸于海，西被于流沙。（《尚書・禹貢》）
				彼天下𧰼寬裕之政，則我民無遠用來。（孔安國傳《尚書・洛誥》）
				從北而南，謂其化從岐周被江漢之域也。（毛傳《詩・關雎》）
				被之僮僮，夙夜在公。（《詩・采繁》）
				國人𧰼其德，說其化，思其人，敬其樹。（鄭玄箋《詩・甘棠》）
				召南之國，𧰼文王之化，男女得以及時也。（毛序《詩・摽有梅》）
				天下大亂，彊暴相陵，遂成淫風，𧰼文王之化，雖當亂世，猶惡無禮也。（毛序《詩・野有死麕》）

臺灣學術期刊資料庫

				天下純被文王之化，則庶類蕃殖。（毛序《詩・騶虞》）
				秦處周之舊土，其人被周之德教日久矣。（毛傳《詩・蒹葭》）
				言天子恩澤光耀被及己也。（鄭玄箋《詩・蓼蕭》）
				其胤維何，天被爾祿。（《詩・既醉》）
				惡人被德化而消，猶飄風之入曲阿也。（毛傳《詩・卷阿》）
				生於朝陽者，被溫仁之氣，亦君德也。（鄭玄箋《詩・卷阿》）
				被甲之人，謂卿士掌軍事者。（鄭玄箋《詩・板》）
				柔忍之木荏染然，人則被之弦以爲弓。（鄭玄箋《詩・抑》）
				喻民當被王之恩惠。（鄭玄箋《詩・桑柔》）
				王不念此而改脩德，乃舍女被甲夷狄來侵犯中國者，反與我相怨。（鄭玄箋《詩・瞻卬》）
				車右勇力之士，被甲執兵也。（鄭玄箋《詩・臣工》）
				謂光被四表，格于上下也。（鄭玄箋《詩・噫嘻》）
				播之言被也。（鄭玄注《周禮・春官・大司樂》）
				輈有筋膠之被，用力均者則灂遠。（鄭玄注《周禮・冬官考工記・輈人》）
				使下大夫勞以二竹簋方，玄被纁裡。（鄭玄注《周禮・冬官考工記・玉人》）
				春被弦則一年之事。（《周禮・冬官考工記・弓人》）
				若幹勝一石，加角而勝二石，被筋而勝三石，引之中三尺。（鄭玄注《周禮・冬官考工記・弓人》）
				德化被于南土。（鄭玄注《儀禮・燕禮》）
				天子之棺四重，水兕革棺被之，其厚三寸。（《禮記・檀弓上》）
				我張吾三軍而被吾軍甲兵以武臨之。（《左傳・桓公6年》）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君實不察其罪，被此名也以出，人誰納我？（《左傳・僖公 4 年》）（又皮綺反）
				初，平王之東遷也，辛有適伊川見被髮而祭於野者。（《左傳・僖公 22 年》）
				晉侯夢大厲被髮及地，搏膺而踊。（《左傳・成公 10 年》）
				介被甲輿貑豚欲以盟。（《左傳・哀公 15 年》）
				《春秋》王魯，以魯爲天下，化首明親，來被王化，漸漬禮義者在。（何休注《公羊傳・隱公元年》）
				先是，公如晉，仲孫貜卒，民被其役。（何休注《公羊傳・昭公 24 年》）
				義取德教流行，莫不被義從化也。（鄭玄注《孝經・感應章》）
				受其賜者，爲不被髮左衽之患。（鄭玄注《論語・憲問》）
				夫重明登天，六合俱照，無有蓬艾而不光被也。（郭象注《莊子・齊物論》）
				數百步而出，被髮行歌而游於塘下。（《莊子・達生》）
				孔子見老聃，老聃新沐，方將被髮而乾，熱然似非人。（《莊子・田子方》）
				向也括撮而今也被髮。（《莊子・寓言》）
	寘韻合口	去聲	皮僞反	喻周邦之民，獨豐樂者，被其君德教。（鄭玄箋《詩・大雅・旱麓》）
				在國以表朝位，在軍又象其制而爲之，被之以備死事。（鄭玄注《周禮・夏官・大司馬》）
	霽韻	去聲	皮第反	介被甲。（鄭玄注《周禮・夏官・旅賁氏》）
音備				是以聖人被褐懷玉。（《老子》第 70 章）
音披				王倪之師曰被衣。（《莊子・天地》）
				齧缺問道乎被衣。（《莊子・知北遊》）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